



联合国

**HSP**

**HSP/EB.2021/4**

**UN HABITAT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执行局**

Distr.: General  
22 February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局**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7 日和 8 日，在线

临时议程\*项目 6

**2022 年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年度工作方案草案  
及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预算草案的状况  
及相关讨论**

**2022 年工作方案和预算草案\*\***

**执行主任的报告**

---

\* HSP/EB.2021/1。

\*\* 本文件印发时未经正式编辑。

## 目录

一、 总方向 .....	9
A. 任务和背景 .....	9
B. 2022 年的战略和外部因素 .....	9
C. 2019 冠状病毒病在 2020 年对方案交付的影响 .....	13
D. 流动性限制 .....	14
E. 法定任务 .....	14
1. 联大决议 .....	14
2. 人居大会决议和决定 .....	14
3. 执行局的决定 .....	15
4. 理事会决议 .....	15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	16
F. 交付成果 .....	16
G. 评价活动 .....	17
工作方案 .....	18
二、 次级方案 1 .....	18
A. 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现象 .....	18
B. 目标 .....	18
C. 战略 .....	18
1. 计划开展的活动 .....	18
2. 预期成果 .....	19
D. 2019 冠状病毒病在 2020 年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	19
1. 成果 1: 通过安全、包容和无障碍的公共空间改变城市和社区 [2020 年新成果] .....	19
2. 成果 2: 加强阿拉伯世界男子和妇女的土地权 (从 2020 年承接的成果) — A/74/6 (Sect. 15) .....	20
3. 成果 3: 包容而充满活力的居民区和社区 (在 2021 年方案计划中开列) — A/75/6 (Sect. 15) .....	21
4. 成果 4: 增加获取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和贫民窟改造方案的途径, 以增强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内的社区抵御 2019 冠状病毒病等大流行病的能力 [2022 年新成果] .....	22
5. 经验教训和计划实现的变革 .....	22
6. 实现目标的预期进展和业绩计量 .....	23
E. 法定任务 .....	23
1. 联大决议 .....	23
2. 理事会决议 .....	23
F. 交付成果 .....	24
三、 次级方案 2 .....	26
A. 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	26
B. 目标 .....	26

C.	战略 .....	26
	计划开展的活动 .....	26
D.	预期成果 .....	27
E.	2019 冠状病毒病在 2020 年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27
	1. 成果 1: 国家城市政策为可持续城市发展提供动力.....	27
	2. 成果 2: 创新驱动城市转型与可持续发展: 城市繁荣倡议/全球城市监测框架 (在 2020 年方案计划内开列) — A/74/6 (Sect. 15).....	28
	3. 成果 3: 通过将循证政策与投资联系起来, 增强城市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 (在 2021 年方案计划内开列) — A/75/6 (Sect. 15).....	29
	4. 成果 4: 按照以人为本的方针推进城市创新、数字技术、智慧城市和城市化进程 .....	30
	5. 经验教训和计划实现的变革.....	30
	6. 实现目标的预期进展和业绩计量.....	30
F.	法定任务 .....	31
	1. 联大决议.....	31
	2. 理事会决议.....	31
	3. 人居大会决议.....	31
G.	交付成果 .....	31
四、	次级方案 3.....	33
	A. 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	33
	B. 目标 .....	33
	C. 战略 .....	33
	计划开展的活动 .....	33
	D. 预期成果 .....	34
	E. 2019 冠状病毒病在 2020 年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34
	1. 成果 1: 针对气候变化和 2019 冠状病毒病的综合对策[2020 年新成果].....	34
	2. 成果 2: 加强适应气候变化和其他冲击: 所罗门群岛 (在 2020 年方案计划内开列) — A/75/6 (Sect. 15).....	35
	3. 成果 3: 在世界 8 个国家 16 个城市加快气候行动 (在 2021 年方案计划内开列) — A/75/6 (Sect. 15).....	36
	4. 成果 4: 南部非洲参与式城市复原力行动.....	37
	5. 经验教训和计划实现的变革.....	37
	6. 实现目标的预期进展和业绩计量.....	37
	F. 法定任务 .....	38
	1. 联大决议.....	38
	2. 理事会决议.....	38
	G. 交付成果 .....	38
五、	次级方案 4.....	41

A.	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	41
B.	目标 .....	41
C.	战略 .....	41
	1. 计划开展的活动 .....	41
	2. 预期成果 .....	42
D.	2019 冠状病毒病在 2020 年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	42
	1. 成果 1: 加强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城市对策 .....	42
	2. 成果 2: 伊拉克摩苏尔弱势家庭的复原和住房修复 (在 2020 年 方案计划内开列) — A/74/6 (Sect. 15) .....	44
	3. 成果 3: 包容性城市: 增强城市移民的积极影响 (在 2021 年方 案计划内开列) — A/75/6 (Sect. 15) .....	44
	4. 成果 4: 增强城市复原力的新方法 .....	45
	5. 经验教训和计划实现的变革 .....	46
	6. 实现目标的预期进展和业绩计量 .....	46
E.	法定任务 .....	46
	1. 联大决议 .....	46
	2. 理事会决议 .....	47
F.	交付成果 .....	47
六、	行政领导和管理 .....	48
七、	决策机关 .....	49
A.	方案支助 .....	49
B.	2022 年拟议员额资源和非员额资源 .....	50
	1. 总体财务概览 .....	50
	2. 资源计划 .....	51
C.	基金会非专用预算 .....	56
D.	经常预算 .....	56
E.	基金会专用预算 .....	56
F.	技术合作预算 .....	57
G.	方案支助活动预算 .....	57
H.	基金会非专用资源 .....	59
I.	一般财政准备金 .....	61
	1. 次级方案 1: 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 现象 .....	62
	2. 次级方案 2: 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	63
	3. 次级方案 3: 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	64
	4. 次级方案 4: 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	66
	5. 行政领导和管理 .....	67
	6. 决策机关 .....	68
	7. 方案支助 .....	69

## 表

1	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跨领域交付成果.....	16
2	业绩计量.....	23
3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交付成果.....	24
4	业绩计量.....	31
5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交付成果.....	32
6	业绩计量：综合性气候变化和复原力计划.....	35
7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交付成果.....	39
8	业绩计量.....	43
9	业绩计量.....	44
10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交付成果.....	47
11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概览.....	51
12	按供资类别分列的所需资源概览.....	52
13	按战略领域分列的所需资源概览.....	53
14	根据 2022 年战略优先事项按资金来源和支出类别分列的 2021 年批款/拨款和 2022 年所需资源.....	54
15	2020–2022 年按支出子类别分列的资源细目.....	55
16	按支出子类别和资金来源分列的资源细目.....	55
17	按支出子类别和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资源细目.....	56
18	基金会专用资源的构成.....	57
19	技术合作资源的构成.....	57
20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58
21	按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58
22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财务趋势.....	59
23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2022 年所需资源.....	60
24	按支出子类别和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资源细目.....	60
25	按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估计员额配置....	61
26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员额变动汇总表.....	61
27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62
28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63
29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63
30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64
31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64
32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65
33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66
34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66
35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67
36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68
37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68
38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69
39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69
40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70

## 图

1. 业绩计量：[通过公共空间干预措施享有安全和包容的公共空间的受益者人数].....	20
2. 业绩计量：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支持下，阿拉伯国家采用包容、性别意识正确的土地工具和办法的土地管理机构总数 .....	21
3. 业绩计量：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支持下采取城市复兴政策的城市总数 .....	22
4. 业绩计量：在国家城市政策制定方面获得支持的国家数量（累计） .....	28
5. 业绩计量：采用城市繁荣倡议和全球城市监测框架的城市总数 .....	29
6. 业绩计量：采用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倡议的城市指标和监测平台的城市总数 .....	30
7. 业绩计量：已实施社区一级复原力行动的非正规住区数量（非累计） ....	36
8. 业绩计量：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支持下颁布低排放发展战略法律框架的城市总数 .....	37
9. 已制定的明晰的复原力行动框架数量 .....	38
10. 业绩计量：采用参与式规划方法的城市总数 .....	45
11. 业绩计量：实施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的城市数量 .....	46

## 前言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负责支持会员国和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应对可持续城市化的诸多挑战。这包括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执行《新城市议程》，以确保尽可能多的人分享可持续发展带来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惠益。2019冠状病毒病使城市显著增长带来的挑战和机遇充分表现出来，而且得到加强。现在，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需要用人权办法来保护人民、保护繁荣和保护地球。

本文件介绍人居署 2022 年工作方案，同时展示本机构适应不断变化的条件和应对相关的经济危机的能力。它还响应执行局在 2020 年 6 月和 10 月的会议上提供的指导意见，调整了一些优先活动的重点并缩减了一些活动，以确保提高效率，从而对人居署的任务产生更大影响。

人居署 2020 年的旗舰报告《可持续城市化的价值》阐明了城市在创造经济繁荣、缓解环境退化、减少社会不平等和加强机构能力等方面的固有价值。这为联合国秘书长关于城市世界中的 2019 冠状病毒病的政策简报（2020 年 7 月）提供了参考。因此，这份 2022 年工作方案的优先事项是为正在从 2019 冠状病毒病中恢复的国家和城市提供亟需的战略支持和指导。它将利用更好的协调机制和适当的监测工具，在实证的基础上为制定城市发展计划和行动提供支持，以提高体制上的一致性和有效性。因此，本工作方案为应对最紧迫的挑战提供指南和路线图，让受援社区充分参与可持续城市议程，并分享其带来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

战略性干预领域与战略计划的四个变革领域保持一致，并代表四个次级方案。这四个次级方案在战略上相互关联，产生相互补充的支持作用。经过最近的组织结构变革，人居署能够更好地在以下领域作出贡献：解决贫穷、社会排斥和空间不平等问题（次级方案 1）；促进有助于生产力、共同繁荣和包容性经济增长的城市化（次级方案 2）；回应与气候变化有关的迫切问题和对于改善城市环境的需求（次级方案 3）；防备和应对迫使千万人为寻求和平和工作而离开家园的各种形式的城市危机（次级方案 4）。

在 2020–2023 年战略计划的第一年执行工作的基础上，人居署已经能够完善其催化功能，推进形成创新的城市解决方案和构想，加强战略伙伴关系，并落实更有针对性的干预措施。由于必须适应 2019 冠状病毒病和经济封锁情况，去年的目标没有全部实现。人居署仅收到计划中的 1 890 万美元核定核心资源的四分之一，部分原因是冠状病毒病的影响造成执行工作延迟；出于这方面的原因，错失了一些关键目标。人居署利用专用资金，按捐助方的意愿在国家和区域两级制作了出版物和技术材料。这项工作将为在一旦获得足够的核心资源后加强全球规范工作奠定良好基础。人居署还启动了几个旗舰方案的执行工作，这些方案旨在加强战略计划和当前项目组合的交付能力和效率。这些方案巩固和完善现有倡议，利用有针对性的干预措施和机制来与各国政府和合作伙伴进行合作，进而形成有效的载体，以加强我们的规范和业务工作的一体化，从而提高效率和影响力。

2022 年工作方案是协调这些行动并实现最佳成果的关键。需要获得与本方案提出的宏大目标和交付成果相称的财政资源，以充分应对多种城市化挑战。只有这样，人居署才能实现成为卓越和创新中心的目标，有能力制定关于可持续城

市发展的全球话语和议程，产生专业的前沿知识，形成技术规范、原则和标准，并提出创新的解决方案，为所有人打造可持续的未来。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执行工作将继续体现我们的新愿景，同时注重提高影响力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有鉴于此，我高兴地介绍我们的 2022 年方案计划，作为我们对于加快“行动十年”进展的承诺的一部分。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主任  
迈穆娜·穆罕默德·谢里夫（签名）



##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和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一、 总方向

#### A. 任务和背景

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负责联合国系统内的可持续城市化和人类住区事宜。它通过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开展的规范和业务工作，支持会员国打造可持续城市和人类住区。人居署还主导和协调《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的全球执行进展的监测和报告工作。人居署的任务源自联大各项决议和决定、包括联大设立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第 3327(XXIX)号决议和联大设立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的第 32/162 号决议所确立的优先事项。联大通过第 56/206 号决议将人居中心改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自 2002 年 1 月 1 日生效。联大通过第 73/239 号决议，为人居署确立了新的治理结构，设有普遍会员制的人居大会、一个有 36 个成员的执行局和一个常驻代表委员会。

2. 人居署提供各种支持，旨在通过实施技术合作经常方案和联合国发展账户项目，发展各级政府和其他关键利益攸关方制定和实施可持续城市发展政策、计划和具体活动的的能力。

#### B. 2022 年的战略和外部因素

3. 全球有 56% 的人口居住在城市，预计到 2050 年，这一比例将上升到 70%，因而城市化将继续是二十一世纪最重要的趋势之一。不过，区域和社会政治差异继续影响到谁从城市化受益这个问题。大约 90% 的城市增长发生在欠发达区域，这些区域基本上没有规划，能力和资源受到的限制也最大，而在世界其他一些地方，许多城市正在经历负增长和人口减少。无计划的城市增长加剧了非正规住区和贫民窟的扩张，由此造成城市贫困、不平等现象加剧以及缺乏适当和负担得起的住房。全球有超过 16 亿人缺乏适当住房，超过 10 亿人生活在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据估计，2019 年有 7.63 亿境内移民和 2.24 亿国际移民，他们大多生活在城市地区，生活条件往往很差，这一情况对工作方案具有重要意义。

4. 不平等和排斥程度上升已成为城市地区的长期趋势，因为自 1980 年以来，世界三分之二以上人口居住的城市地区的收入不平等现象加剧。这种日益扩大的差距意味着，大约有 29 亿人生活在收入不平等现象比上一代更明显的城市里，这样的城市在发达世界和发展中世界都存在。城市也是环境和能源挑战的热点，占全球能源消耗的 60% 至 80%、全球碳排放的 70% 以及资源使用量的 70% 以上。生活在高风险和服务不足地区的城市贫民遭受气候变化所致灾害、自然和人为危机及冲突的影响最为严重。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加剧了存在于各区域和城市地区的系统性不平等现象，由于环境拥挤且服务不足，这些地方的城市贫民受影响程度尤其严重。虽然 2019 冠状病毒病突出表明城市地区是大流行病的震中，但它也同样证明城市是复原力和创新的中心。人居署将优先采用量身定制的办法来应对大流行病，支持城市重建得更好。将通过技术合作协助各城市设计和实施保护弱势群体和加强社区参与的行动计划。将继续支持地方政府加快地方治理的数字化转型，作为专门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的措施之一。在为整个城市提供支持的同时采用具有空间针对性的办法，将有助于改善所有住区的生

活条件和减少特定地点的不利因素。人居署将支持地方政府投资于社会、经济、体制和金融创新，以实现持续的社会经济复苏。各种伙伴关系将有助于支持城市建立更具复原力的预算和财政框架，从而支持地方服务交付和地方经济发展。将优先支持各城市重塑更可持续的综合性城市规划解决方案，发挥创新和科技的作用，让城市变得更健康和更具复原力。

5. 人居署 2022 年方案计划的交付策略继续着眼于执行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并已被证明能够有效地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该计划使本组织能够推进其注重交付和面向伙伴关系的创新运作模式。最近制定的组织结构使人居署成为一个充满活力、胜任使命的组织，有能力交付 2019 年 5 月人居大会第一届会议核准的 2020–2023 年战略计划的四个相互关联的次级方案：

- (a) 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现象；
- (b) 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 (c) 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 (d) 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6. 此外，人居署的旗舰方案被证明是人居署规范工作和业务工作之间加快整合，同时扩大本组织的影响的载体。人居署在 2022 年将重点实施以下旗舰方案：

(a) “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是所有四个次级方案的主要目标。该旗舰方案旨在通过支持城市开发和实施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影响的转型项目，在地方一级推进目标的全面落实。

(b) “为城市贫民建设有韧性的住区（RISE-UP）”。该旗舰方案继续主要为次级方案 1 和 3 作出贡献，利用大规模投资在全球脆弱热点地区建设城市适应能力和气候复原力，并应对空间不平等问题。

(c) “包容性城市：增强城市移民的积极影响”。该旗舰方案主要响应次级方案 1 和 4，支持地方和国家主管部门为所有人创造包容性和非歧视性的城市环境。

另外两个旗舰方案，即“包容、充满活力的居民区和社区”和“以人为本的智慧城市”，将被纳入所有四个次级方案的主流，以加强战略计划各项成果之间的关联性。此外，还将实施规范性的能力建设办法，以在可持续城市化的背景下加强落实全机构数字转型。

7. 2022 年工作方案将继续精简社会包容工作，将其作为解决事关老年人、儿童、残疾人、性别和青年的跨领域问题的进程和成果。这将直接加强人居署的方案拟订工作，通过关注空间层面的排斥现象和自我强化的边缘化机制，协助政府在城市的最贫困地区提供基本服务、住房和公共物品，实现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人居署的复原力和城市安全专题领域将贯穿于以下工作：指导各种框架、工具和能力建设材料，制定标准，提出规范和原则，以及共享关于社会包容问题的良好做法等。全球土地工具网络、全球水运营商伙伴关系联盟、韧性城市网络、全球更安全城市网络、全球城市规划设计实验室网络，以及全球公共空间网络等全球网络将系统性地参与开发和测试这些工具。

8. 为了更好地满足会员国的需求并吸引更多受众，人居署将加强能力建设倡议、工具数字化以及虚拟电子学习等方案。人居署执行局于 2020 年通过的能

力建设战略提供了一个明确的框架，以填补人居署内的体制和业务差距，加强对成果的协调、统一和监测，并改进向会员国和地方政府以及其他关键的城市利益攸关方提供能力建设服务的工作，从而提高影响和资源效率。首批成果，包括一份关于《新城市议程》的插图手册和一个在线课程，可以作为工具来扩大实施工作。

9. 人居署将继续借鉴其在地方、国家和区域各级执行方案和项目的经验，以指导技术合作工作，并确保对受益者的生活产生明显影响。多年来，人居署开发了类型多样的项目，主要侧重于可持续城市化综合方案拟订，以及从危机应对措施到灾后和冲突后重建复原等各种活动。

10. 鉴于城市在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议程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人居署将在国家政策范围内重振与地方主管部门及其协会和城市网络的伙伴关系。此外，人居署将通过政策、立法、治理、规划和设计以及融资机制等方面的工作，全力支持市政部门努力在地方实现和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并执行《新城市议程》。

11. 人居署作为知识中心和伙伴召集人，将发挥催化作用，针对四个次级方案的主题开展宣传、沟通和外联活动，并动员公众和政治支持。它将继续最大限度地利用宣传和知识平台，包括自己的网站、城市议程平台，以及重要的全球会议，例如世界城市论坛、世界城市日和世界人居日、区域部长级会议，以及 2022 年关于执行《新城市议程》的联合国大会高级别会议等。

12. 作为可持续城市化和人类住区问题的协调中心，人居署将继续监测和报告全球状况和趋势，为政策制定提供证据。人居署将在 2022 年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和发展伙伴密切合作，编写关于《新城市议程》执行进展情况的第二份四年期报告。人居署还将为目标 11 和其他城市可持续发展目标编写第二份综合报告，以供提交给高级别政治论坛。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报告准则、专门的全球在线城市议程平台、新的全球城市监测框架、已商定的城市地区的业务界定、专门的空间分析工具以及城市指标方案的重新建立，将为编写这些报告提供支持。2022 年将在部署数据收集与分析、可视化以及信息管理技术方面取得进展。使用城市繁荣指数并对照全球监测框架对其进行调整，将有助于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旗舰方案，以协助各城市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还有助于地方自愿审查的筹备工作。

13. 虽然冠状病毒病（COVID-19）对人居署工作方案和相关交付成果的长期影响尚不明朗，但人居署在 2022 年将在以下方面协助各国政府：支持增加享有水和环境卫生以及适当住房的机会、提倡预防驱逐、衡量和降低空间脆弱性，以及制定城市规划战略和地方复原力方案。四个次级方案提供了计划中的此类交付成果和活动的具体例子。就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可望为实现四个次级方案所述的 2022 年的计划成果作出贡献。人居署与 CitiIQ 合作建立的全球数据库提供了 1 500 个城市的数据，并分析了城市的初始条件、其应对能力以及感染和死亡率。2019 冠状病毒病的空间脆弱性指数和一份附带专门政策建议的全球城市状况报告，将起到支持技术干预措施的作用。这些数据和知识，再加上经过调整以便从短期和长期角度应对大流行病的规范和业务工作，为各城市和会员国解决结构性不平等问题并为社会和经济复苏做好准备提供了机遇。人居署的 2022 年工作方案将集中不同次级方案的所有努力，并部署咨询服务、创新解决方案和知识包，以支持会员国抗击 2019 冠状病毒病和其他大流行病。

14. 在与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其他实体的合作方面，人居署将支持会员国努力制定政策、框架和行动，以增强城市化的变革价值，最大限度地提高城市应对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能力。实现途径是与地方和区域政府及其协会和城市网络、世界银行、欧洲联盟、各区域开发银行、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区域社会和经济委员会、城市联盟进行协作，并与基层组织、基金会、国际金融机构及私营部门、各基金会及学术界等建立伙伴关系和联盟。在实现2022年方案计划的目标的过程中，将继续加强与联合国姊妹机构的战略伙伴关系。为了支持会员国制定创新政策和行动，促进包容性和可持续的经济增长、就业机会，让所有人、特别是妇女和青年都能得到体面工作，人居署将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国际劳工组织、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联合国信息和通信技术厅（信通厅）、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联合国创新网络、各科技公司、“智慧城市”协会、创新中心、学术界和其他组织进行协作。为了将环境可持续性纳入城市发展的主流，人居署将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气候基金、城市气候知识和创新界，以及世界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组织及国际地方环境倡议理事会（环境倡议理事会）等关注复原力的组织合作实施“绿色城市伙伴关系”；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合作制定国家气候行动计划；与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世界银行、欧洲联盟和开发署合作制定联合筹资机制框架，并协调《2015–2030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执行工作。人居署将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减灾办）、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移民问题市长委员会和韧性城市网络合作，将城市可持续发展纳入抗灾和人道主义应急行动，并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促进公共空间的安全。人居署将与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协作监测水和环境卫生，并将《新城市议程》纳入联合国水机制和联合国能源机制的主流。人居署还将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协作，促进性别平等，并确保妇女和女童从项目中获益。

15.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人居署在今后几年将继续实施行政首长理事会于2019年批准的联合国全系统可持续城市化战略，以及执行《新城市议程》和各项区域行动计划的行动框架。人居署将继续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及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密切合作，起到知识平台的作用，成为获取关于城市、城镇和农村住区的数据和知识的全球首选信息港。人居署将与驻地协调员系统合作，提高国家一级业务活动的效率和成效，支持共同国家评估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的制定工作。

16.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年总体计划采用了以下规划假设：

(a) 在应对持续的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采取了适当的治疗措施以减少负面的社会和经济影响，以及挽救生命和生计。

(b) 有足够的非专用预算外资源来开展计划中的工作和产生交付成果。

(c) 各国致力于执行《新城市议程》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并有政治意愿，通过必要的政策改革、计划和战略行动来解决结构性不平等、排斥和歧视问题。

(d) 继续收到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请求，要求人居署在制定和执行城市政策、规划及战略方面提供政策咨询和技术支持。

(e) 利用城市指标、数据和信息来制定政策，并用适当的机制进行影响监测和城市绩效评估。

(f) 人居署和合作伙伴实施方案和项目所针对的领域继续包括社会、政治和宏观经济稳定。

17. 关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方案计划基于的假设是，拟议的 2022 年交付成果和活动是可执行的。但是，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中的交付成果和活动，则在 2022 年期间将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都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18. 人居署在性别问题咨询小组的指导下，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交付品和成果中。例如，次级方案 1 的 2022 年计划成果之一表明人居署采取干预行动的目的是用政策、立法、规划和融资工具来支持会员国执行综合性、包容性和促进两性平等的土地和住房政策，以改善所有人的保有权保障，并继续开展与加强阿拉伯世界男子和妇女土地权有关的工作。此外，有效参与是解决决策和方案执行中不同形式的性别歧视问题的关键。

### C. 2019 冠状病毒病在 2020 年对方案交付的影响

19. 在 2020 年期间，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对人居署计划中的交付成果和活动造成影响。影响包括，调整了支助国家和地方主管部门以及地方社区的形式，由面对面会议和技术咨询支助访问改为虚拟和（或）混合会议。人居署利用虚拟会议平台，逐步改用其他聚会和磋商形式，并提供远程技术支持，将当地咨询顾问与远程虚拟咨询服务结合起来。一个正面例子是全球城市监测框架问题专家组会议，该会议为期三天，以网络研讨会形式举行，共有 100 名来自联合国系统、学术界、城市领导层、私营部门实体、国际组织、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城市专家参加，与会者的广泛程度和代表性超过了面对面会议。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导致严格的国际旅行限制，与技术合作项目相关的特定活动被延迟或推迟。在所有四个次级方案之下都提供了受到影响的具体例子。正如四个次级方案的方案执行情况所述，由于计划中的交付成果和活动的办法发生变化，对 2020 年的预期成果也造成了影响。

20. 不过，与此同时，在 2020 年期间对一些计划中的交付成果和活动进行了修改，并在各次级方案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一些新活动，以便就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有关的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它们包括规范层面的修改和新活动：为秘书长关于城市世界中的 2019 冠状病毒病的政策简报和“联合国关于采取即时社会经济措施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的框架”作出贡献，编写题为《城市与大流行病：迈向更公正、绿色和健康的未来》的报告，以及若干支持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的技术准则。在业务层面，人居署调整了方案拟订工作，通过人居署的 2019 冠状病毒病应对计划帮助应对大流行病，并与世界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组织合作，协助举办一系列直播学习班，从而推动关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对策的南北和南南交流。在所有四个次级方案之下都提供了修改后的活动和新活动的具体例子。正如四个次级方案的方案执行情况所述，修改后的和新的交付成果和活动为 2020 年成果作出了贡献。

21. 鉴于有必要不断改进工作并回应会员国不断变化的需求，人居署将总结因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对方案进行调整和适应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并将其纳入主流。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在可能的情况下继续以虚拟会议方式

举行专家组会议以便让更多人参加，以及用在线数字学习伴侣来补充人居署现有的工具，以扩大外联范围。

## D. 流动性限制

22. 流动性限制对方案计划中的交付成果和活动造成影响。影响包括：延迟实施关于加强社会融合、为最需要的人提供住房的项目，以及阿富汗、索马里和伊拉克的土地和财产权项目发生延迟。经常预算招聘冻结进一步加剧了这一问题。一个经常预算财务员额被冻结带来了行政问题，导致一些计划中的技术合作项目的执行工作发生延迟。同样，土地、住房及住所科一个关键的经常预算员额被冻结，导致与住房、土地和财产权有关的阿拉伯土地倡议的协调能力受到限制。出于这一原因，还推迟了 4 个实地项目、3 份关于适当住房权的技术材料的完成时间，以及关于拉丁美洲和亚洲城市空气质量的研究报告定稿时间。在所有四个次级方案之下都提供了受到影响的具体例子。

## E. 法定任务

23. 下表列出赋予人居署的所有任务。

### 1. 联大决议

3327 (XXIX)	设立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34/114	关于人类住区的全球报告和关于人类住区国际合作与援助的定期报告
53/242	秘书长关于环境和人类住区的报告
55/2	联合国千年宣言
S-25/2	关于新千年中的城市和其他人类住区的宣言
56/206	加强人类住区委员会的任务和地位及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的地位、作用和职能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1/256	《新城市议程》
72/146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
72/234	妇女参与发展
75/212	联合国 2018–2028 “水促进可持续发展” 国际行动十年目标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会议
75/221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5/224	落实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及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的成果与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 2. 人居大会决议和决定

1/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
1/2	联合国全系统更安全城市和人类住区准则
1/3	加强能力建设以执行《新城市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城市层面的工作
1/4	通过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工作实现性别平等以支持包容、安全、可持续的韧性城市和人类住区
1/5	加强城乡联系以促进可持续的城市化和人类住区
第 1/3 号决定	向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新治理结构过渡的安排

### 3. 执行局的决定

2019/1	2014–2019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执行情况和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执行工作，以及核准 2020 年工作方案和预算
2019/2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2019/3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规范和业务活动（包括联合国人居大会的决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2020/3	2014–2019 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情况、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工作、核准 2021 年年度工作方案草案和预算草案、人居署实施联合国发展系统和管理改革的情况以及使人居署规划周期与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进程保持一致的情况
2020/4	人居署的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2020/5	人居署规范和业务活动（包括人居大会的决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以及报告人居署 2020 年的方案活动及次级方案、旗舰方案和技术合作活动的执行情况

### 4. 理事会决议

19/4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之间的合作
19/11	加强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20/6	支持可持续城市化和实现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最佳做法、良好政策和辅助性立法
20/16	增强民间社会参与地方治理
21/3	关于权力下放和加强地方各级政府的准则
21/7	通过大力鼓励建立可持续的公私伙伴关系，吸引私营部门在低收入住房领域进行大规模投资
22/9	在人居领域内开展南南合作
23/3	支持扶贫型住房
23/10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在城市经济领域内的未来活动以及针对城市贫民的城市改造、住房与基本服务的供资机制
24/5	通过国家城市政策谋求可持续发展
24/7	让贫民窟成为历史：一项全球性挑战
24/11	通过为所有人创造更佳经济机遇和特别关注青年和性别平等问题来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24/13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开展的国家活动
25/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作出贡献以促进可持续的城市发展与人类住区
25/2	加强国家自主权和业务能力
25/6	城市与区域规划国际准则
25/7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治理改革
26/4	促进城市和人类住区的安全
26/5	区域磋商架构对可持续住房和城市发展的区域技术支持
26/6	世界城市论坛
26/9	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内的人类住区发展问题

##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3/62	协调执行《人居议程》
2017/24	人类住区
2020/L.3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2020/7	人人享有负担得起的住房和社会保障制度以解决无家可归问题
2020/9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 F. 交付成果

24. 表 1 按类别和子类别列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跨领域交付成果。

表 1

### 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跨领域交付成果

类别和子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计划 (执行局版本)	2022 年 计划
<b>A. 为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提供便利</b>					
<b>议事机构文件</b> (文件数量)			2		2
1. 人居署对秘书长报告和其他联合国全系统文件的投入			1		1
2. 落实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 (人居三) 的成果与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人居署)：秘书长的报告			1		1
<b>会议实质性服务</b> (3 小时会议次数)	6	12	7	7	17
3. 理事机构会议 (人居大会、执行局和常驻代表委员会)	3	9	4	4	12
4.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
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
6.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
7. 审查《新城市议程》执行情况的联合国大会高级别会议	–	–	–	–	2
<b>B. 生成和转让知识</b>					
<b>出版物</b> (出版物数量)	5	2	6	2	3
8. 人居署旗舰报告	4	1	5	1	2
9. 人居署年度报告	1	1	1	1	1

#### D. 信息传播方面的交付成果：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材料：**将面向普通公众、捐助方、政府和合作伙伴制作信息材料，包括时事通讯、概念说明、小册子、关键信息、公司平台和社交媒体材料。这些材料将侧重于城市监测和报告、对国家和区域论坛的宣传，以及主要活动，特别是侧重于将于 6 月举行的世界城市论坛的主题和组织工作。其他特别活动包括世界人居日、世界城市日，重点是联合国大会、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缔约方大会、关于《新城市议程》的高级别会议，以及在联合国总部的其他活动。将加强面向私人捐助方的外联工作，并继续与常驻代表和捐助国政府联络，包括加强对项目捐款的宣传。

**对外和媒体关系：**上半年的媒体关系工作将侧重于世界城市论坛，包括新闻稿、新闻发布会、高质量的故事、照片和视频、主题宣传运动、采访、项目参观，以及投放特稿和文章。该工作将在举行世界城市论坛的一周达到高潮，届时国际媒体将参加会议和在线关注。将吸引国际媒体密切参与“城市十月”，并组织媒体培训。



## G. 评价活动

25. 2020年完成的下列评价和自我评价为2022年方案计划提供了指导：

(a) 自我评价：人居署的住房办法对负担得起的适当住房和减少贫困的影响评价；

(b) 自我评价：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2014–2019年战略计划执行情况的评价；

(c) 自我评估：2015–2021年城市治理支持方案中期评价；

(d) 自我评价：“通过促进城市低排放发展战略加速气候行动”（第二阶段）中期评价；

(e) 自我评价：通过在C区采取空间经济规划干预措施促进巴勒斯坦社区保有权和复原力项目结束评价；

(f) 自我评价：2016–2020年提高城市可持续性和复原力项目结束评价。

26. 上述评价和自我评价的结果、经验教训和建议已在2022年方案计划中得到考虑，并为2020–2023年战略计划的执行工作提供参考。例如，根据2014–2019年战略计划最后评价提出的建议，正在编制一份规范性工具清单，以推动所用方法的成本计算，并加强本组织内的规范性与业务性方案拟订和学习之间的联系。将于2021年推出的“团结”系统综合方案管理报告（IPMR）模块将为此提供支持，并将通过跟踪项目产出和成果、工具以及与战略计划之间的关联性，为加强各种流程和系统以实现注重成果的综合设计、监测和报告作出贡献。此外，人居署已在国家一级建立了一个协调中心网络，以在15个选定国家加强对共同国家分析进程的参与，并促进与联合国改革进程相关的可持续城市化。

27. 根据人居署住房办法影响评价提出的建议，已经作出协同努力来推进住房在人居署项目组合中的作用。例如，住房成为2020年“城市十月”宣传运动（#Housing4All）的一个主题，从而加强了与其他人居署方案以及国家和国际合作伙伴的联系。今后，人居署将审查适当住房权的落实情况，包括制定一个监测和报告框架，并修订人居署针对适当住房治理和管理的立场和方法。在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情况下，这项工作变得比以往更加重要。

28. 计划在2022年进行以下评价和自我评价：

(a) 自我评价：评价世界城市论坛第十一届会议的影响和成果；

(b) 自我评价：评价两个国家方案；

(c) 评价2022年结束的六个项目；

(d) 自我评价：两项专题自我评价。

## 工作方案

### 二、次级方案 1

#### A. 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现象

#### B. 目标

29. 本次级方案将为实现减少社区之间和社区内部的不平等，以及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的贫困现象这一目标作出贡献，为此将(a) 增加并确保平等享有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无障碍和安全的公共空间，(b) 增加并保障获得土地及负担得起的适当住房的机会，以及(c) 有效地扩大和改造人类住区。

#### C. 战略

##### 1. 计划开展的活动

30.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开发工具包、标准和技术准则并向会员国推广，动员伙伴城市参与政策对话、同行支持、分享最佳做法、培训课程和其他能力建设举措，以加强体制和管理能力，从而改善基本服务（水、环卫、能源等）的获取机会及其效率、质量、可靠性和可持续性，并提供可持续出行和公共空间，以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减少空气和水污染等环境影响。在废物管理领域，本次级方案将扩大“废物管理智慧城市”运动，重点动员国家和地方政府承诺通过在消费前后重新思考、减少、重用和回收材料和废物，改善其废物管理做法和资源效率。人居署还将支持国家和地方主管部门建设能力，以利用前沿技术更好地为所有人提供和管理基本服务。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 1、6、7、11、12 和 14 方面取得进展。

31. 本次级方案将向会员国提供政策、立法、规划和融资手段，以执行综合、包容、促进性别平等的土地和住房政策，改善所有人的保有权保障，提供负担得起的适当住房，并防止非法强迫迁离。本次级方案将倡导实施住房部门的可持续建筑规范、条例和可持续性认证工具，同时促进城市能源转型。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主要是目标 1、2、5、11 和 15 方面取得进展。

32. 本次级方案将向国家和地方政府提供技术援助，以便根据《城市与区域规划国际准则》和可持续城市化原则制定具体的综合计划、政策、技术准则和工具包。本次级方案将向国家和地方政府以及城市提供技术援助，协助其制定银行可担保、具催化作用且优先实施的具体城市干预措施。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制定具体的计划、政策、技术准则和工具包，支持伙伴城市将不同的城市复兴办法制度化。本次级方案将就如何使城市扩张和复兴规划有助于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并使城市增长更具包容性提供指导。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方面取得进展。

33.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针对与 2019 冠状病毒病有关的问题为会员国提供支持，通过传播工具包、最佳做法和技术准则来解决大流行病暴露出的结构性不平等，支持国家和地方政府让城市和人类住区从 2019 冠状病毒病中恢复。本次级方案将扩大获得基本社会服务、可持续出行和安全公共空间的机会（特别是在城市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以及对于处境脆弱的人群），更加重视提供负担

得起的适当住房并防止非法驱逐的必要性，并制定更具综合性和包容性的城市发展方案，将健康等因素纳入城市和区域规划，确保就近提供就业机会以及基本服务和基础设施。

## 2. 预期成果

34. 上述工作的预期成果是：(a) 为所有城市居民改善公共空间的质量、无障碍性、包容性和安全性；(b) 增加享有适当且负担得起的住房的人数，加强政策制定者实施可持续土地治理制度的能力；(c) 破旧的城市地区得到改造和复兴，成为具有社会和经济包容性的地区，为居民提供更好的生活质量。

35. 计划针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的预期成果是，减少社区之间和社区内部的不平等现象，并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贫困现象，实现方式是增加平等享有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无障碍和安全公共空间的机会，增加和保障获取土地及负担得起的适当住房的途径，以及有效地扩大和改造人类住区。

## D. 2019 冠状病毒病在 2020 年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36. 在 2020 年期间，由于受到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对计划采用的办法作出改动。截至 2020 年第二季度，受到的影响包括计划举行的面对面活动，包括研讨会、培训班、讲习班和会议被取消。上述活动在有些情况下被推迟，日期待另行通知，或利用在线会议工具远程进行。在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工具组织城市规划会议（同时开展利益攸关方参与进程）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改用新工作方式对本次级方案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产生了影响，具体见下文所列成果和交付品数量。

37.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支持会员国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的新的和修改后的活动，即旨在加强卫生设施的获取途径的技术咨询服务和基础设施解决方案，包括提供安全饮用水，并将供水范围扩大到最脆弱的社区，尤其是城市贫民窟和非正规地区。特别强调扩大生计机会（特别是对于以妇女为户主的家庭），以及为新引入的基础设施和服务制定可持续的管理方式。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支持将住房和城市基本服务作为优先干预措施，纳入国家和城市两级社会经济影响评估和恢复战略的主流，并为此建议正在进行的方案活动作出调整，以适应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应对和恢复。修改后的交付品为实现 2020 年的成果作出了贡献，具体见下文列出的成果 1 和交付品数量。

### 1. 成果 1：通过安全、包容和无障碍的公共空间改变城市和社区 [2020 年新成果]

####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38. 公共空间是城市效率、出行和社会互动的关键要素。由于无计划的开发、街道网络不足、过度拥挤、侵占、维护不善和私有化，公共空间正在减少且分布不均。这些因素导致公共空间往往无法为大部分社会阶层所利用。公共空间不足这一挑战会加剧空间不平等，特别是伤害城市贫民以及最脆弱和边缘化的社区。各城镇努力争取找到切合本地实际的办法来共同创造和实施不同规模的公共空间干预措施，并维护这些空间。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还突出表明公共空间是边缘化人群的关键生命线，也是部署应急措施、便利提供基本服务，以及举办保持适当间隔的休闲娱乐活动的重要资产。本次级方案就改善公共空间的

所有层面（从评估到创造和管理）向世界各地的城市和地方政府提供咨询和技术支持。人居署活跃于超过 88 个城市，开发了各种工具并建立了伙伴关系以开展全市公共空间评估和具体场地评估，2020 年在 41 个城市实施了这项工作，既针对个别场地（2020 年为 26 个），也针对全市战略（2020 年为 11 个）。通过这一进程，人居署吸引 6 750 名公民加入参与式规划、470 名公民参加数字讲习班，并为 560 人提供公共空间评估培训。到 2020 年，有超过 180 万人<sup>1</sup> 享有 134 个升级改造后的安全、包容的公共空间。

39. 本次级方案还支持 10 个城市利用公共空间作为恢复生计、增加基本服务获取途径和改善最弱势群体福祉的合适场所，来开展 2019 冠状病毒病恢复工作。这些项目针对多种挑战，例如缓解当地市场的拥挤状况和实现数字化、改善贫民窟的个人卫生和环境卫生状况、创造谋生机会，以及通过文化和艺术来提高认识。项目吸引到 6 230 人参加 88 场讲习班，使 40 000 人享有安全和包容的公共空间。实施这些小规模干预措施的使城市能够逐渐重新开放，恢复了社区居民进入公共场所和出于经济和社会目的安全地使用公共空间的信心。此外，本次级方案使地方和国家政府能够发挥公共空间的潜力，在紧急情况下和危机期间将其作为灵活、有弹性的空间，并理解有必要颁布政策和条例，以及投资扩大城市一级的干预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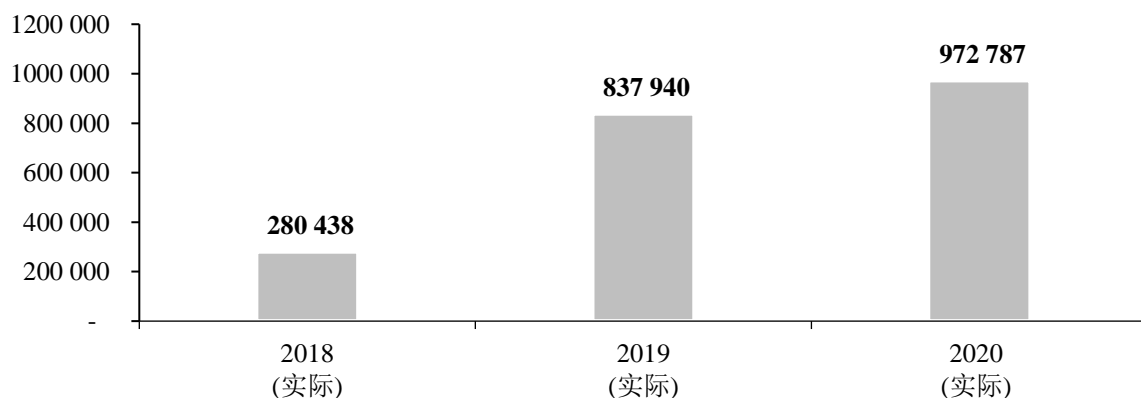
## (b) 实现目标的进展和业绩计量

40. 上述工作为实现目标作出了贡献，体现在 2020 年增加了 134 847 人享有安全和包容的公共空间的机会（见图 1）。

图 1

**业绩计量：[通过公共空间干预措施享有安全和包容的公共空间的受益者人数]**

[（计量单位）]



## 2. 成果 2：加强阿拉伯世界男子和妇女的土地权（从 2020 年承接的成果）— A/74/6 (Sect. 15)

###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41. 本次级方案通过建立伙伴关系并与区域内的八个组织正式协作，继续支持阿拉伯区域的合作伙伴和其他土地行为体所做的工作。本次级方案还与区域内的倡导者举行了一次伙伴关系建设活动。此外，作为本次级方案的组成部分，还举办了两项能力发展活动：监测阿拉伯区域（中东次区域）的土地治理和土地保有权保障，以及民间社会组织在阿拉伯区域土地治理方面的作用。

<sup>1</sup> 注：180 万人（2012 至 2020 年），134 个得到升级的公共空间周围按 400 米平均影响距离和人口密度估算而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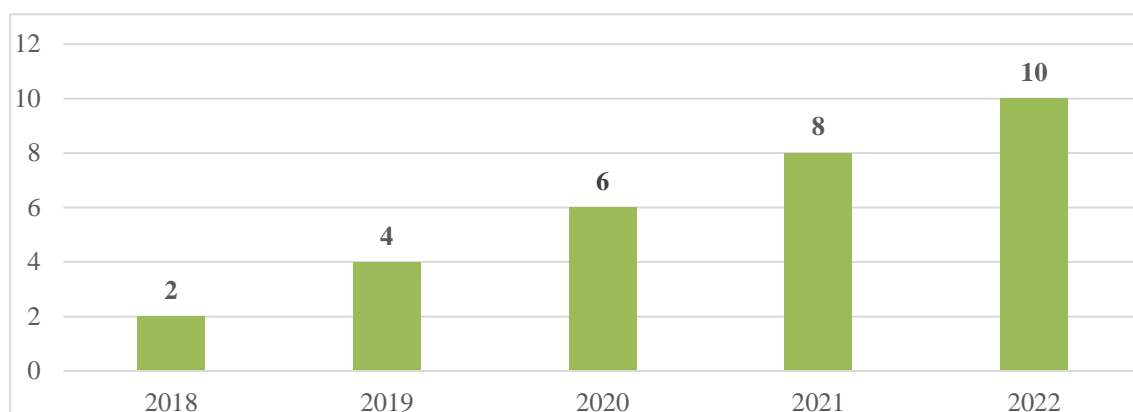
42. 上述工作有助于提高区域和国家利益攸关方的能力并为其赋权，以管理和管辖阿拉伯国家的城市、城郊和农村土地，实现包容性社会和经济的发展，并促进和平与稳定。提高了该区域在土地相关事项上的统一、协调及合作，创造了新知识，并共享了现有知识。有八个机构使用人居署的规范产品作为开展研究和制定课程的工具，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出的有六个机构实施包容性和性别意识正确的土地工具和方法的计划目标。

#### (b)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43. 本次级方案将依照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加强阿拉伯区域男子和妇女的土地权有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该区域开展能力发展、知识和伙伴关系建设，以协作性更强和更有效的方式努力影响土地治理和土地保有权保障实践。预期进展在下文的最新业绩计量中列出（见图 2）。

图 2

**业绩计量：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支持下，阿拉伯国家采用包容、性别意识正确的土地工具和办法的土地管理机构总数**



### 3. 成果 3：包容而充满活力的居民区和社区（在 2021 年方案计划中开列）— A/75/6 (Sect. 15)

####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44. 本次级方案在减少空间不平等、城市复兴、参与式规划和社会经济复苏等领域开展工作。通过在这些领域开展工作并建立新的伙伴关系，本次级方案得以调动资源，着手制定全面的准则和工具以支持会员国。本次级方案还确定了关键合作伙伴，并启动/订立了法律协议，以推进空间不平等、城市复兴和社会经济复苏等领域的工作。此外，本次级方案还起到总括方案的作用，为亚洲、阿拉伯国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以及非洲区域正在进行的城市复兴和社会经济项目提供技术援助。

45. 上述工作促使 8 个城市得到支持，并有 7 个城市正在进行中，未能实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出的 15 个城市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支持下颁布城市复兴政策的目标。未能向另外几个寻求支持的城市提供援助。这一目标未能实现的原因是，地方政府为了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将活动放缓并调整了优先事项，导致本次级方案推出活动和建立伙伴关系的工作被延迟。此外，由于本次级方案没有专门资金，导致执行工作取决于能否成功地以一对一的方式从国家和地方政府调集资源。当社会经济从冠状病毒病中恢复之后，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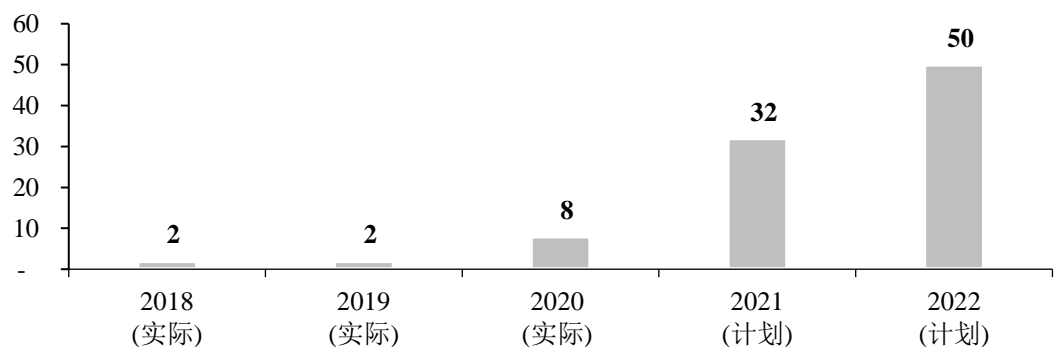
计会更多地开展城市复兴活动来提高地方的复原力并改善地方的整体社会经济条件。

#### (b)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4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通过制定包容型复兴项目和倡议，继续开展与减少空间不平等有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增加作为该成果的一部分而得到支持的政府和城市数量，制定与城市复兴和社会经济复苏有关的规范性产出，并从更多利益攸关方调集额外资源，以便在利用人居署的专长制定的规范性知识和经验总结的基础上，开发具体的城市复兴项目。预期进展在下文的业绩计量中列出（见图 3）。

图 3

**业绩计量：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支持下采取城市复兴政策的城市总数**



#### 4. 成果 4：增加获取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和贫民窟改造方案的途径，以增强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内的社区抵御 2019 冠状病毒病等大流行病的能力[2022 年新成果]

##### (a)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47. 为目前得不到服务的 7 亿城市居民增加获取水、环境卫生、出行、废物管理和能源服务的途径，对于按照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的设想，建设包容、安全、有抵御灾害能力和可持续的城市和人类住区将发挥关键作用。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突出表明了基本服务对于加强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内的社区的防备、应对和恢复起到关键作用，在这些地方，缺乏此类服务导致定期洗手等简单的公共卫生干预措施都很难实行。到 2020 年，本次级方案已支持会员国为 39 个国家的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内的 270 万人提供基本服务，增强了社区抵御 2019 冠状病毒病等大流行病的能力。本次级方案在 2022 年将支持贫民窟改造和城市基本服务项目，以实现“重建得更好”和促进健康的生活环境。将在选定的城市开展评估，以突显在获得水和环境卫生、能源、出行和固体废物管理服务方面的不平等。将优先在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提供充足的水、环境卫生、清洁能源、公共交通和废物管理服务。将重点关注掉队者，包括妇女、青年和其他弱势群体（如老年人和残疾人）的需要，例如强调“包容性设计”原则，以确保他们获得基本服务。还将注重加强治理，以及建设地方政府和服务提供者的能力，以有效地提供城市基本服务。

#### 5. 经验教训和计划实现的变革

48.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更加注重开发、实地测试和传播与贫民窟改造和城市基本服务相关的工具和技术准则，以供各类行为体和参与者用于

实施贫民窟改造和基本服务方案。还需要持续监测、学习和记录次级方案的成果和影响。为此，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全球宣传、建立网络并编写关于贫民窟改造和城市基本服务的工具和技术准则。还将注重对经验教训进行系统性分析和记录。

## 6. 实现目标的预期进展和业绩计量

49. 这项工作预计将为实现目标作出贡献，体现在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内的基本服务获取途径增加。到 2022 年，45 个国家的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内的 310 万人将获得基本服务，社区抵御 2019 冠状病毒病等大流行病的能力得到加强（表 2）。

表 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39 个国家的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内的 270 万人获得基本服务，社区抵御 2019 冠状病毒病等大流行病的能力得到加强。	42 个国家的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内的 290 万人获得基本服务，社区抵御 2019 冠状病毒病等大流行病的能力得到加强。	45 个国家的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内的 310 万人获得基本服务，社区抵御 2019 冠状病毒病等大流行病的能力得到加强。

## E. 法定任务

50. 下表列出赋予本次级方案的所有任务。

### 1. 联大决议

42/146	实现适当住房权
67/291	人人享有环境卫生
69/213	运输和过境通道在确保通过国际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74/299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74/141	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
74/237	消除农村贫困以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 2. 理事会决议

21/8	防止贫民窟形成和实行贫民窟改造的非洲基金/供资机制
21/9	妇女的土地与财产权利及获得资助的机会
21/10	加强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试验性扶贫住房和基础设施财务机制
23/4	通过享有高质量的城市公共场所实现可持续城市发展
23/8	第三次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
23/17	通过扩大公平享用土地、住房、基本服务和基础设施的机会实现可持续城市发展
24/2	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在城市基本服务方面的工作
24/9	旨在实现全球住房战略范式转变的包容性国家和地方住房战略

## F. 交付成果

51. 表 3 按类别和子类别列出了 2020–2022 年期间已经及预计将为实现上述目标作出贡献的所有交付成果。

表 3

###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交付成果

类别和子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执行局核准	2022 年 计划
<b>B. 生成和转让知识</b>					
<b>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b> （项目数）	32	22	50	34	36
1. 关于城市基本服务的项目：出行、水和环境卫生、能源和固体废物管理，及安全、包容、无障碍的公共空间	13	9	15	10	12
2. 关于城市遗产、历史景观和文化的国家和地方政策制订的项目	1	1	1	1	1
3. 关于住房、贫民窟改造、住房和土地调整创新融资以及城市与区域综合性更新和复兴的试点项目	9	6	12	8	8
4. 关于土地保有权保障、土地融资、执行秘书长关于土地与冲突的指导说明的项目	–	–	10	7	7
5. 城市和区域综合规划、制定和执行有效规划法的项目	6	4	9	6	6
6. 关于支持城市监测、预防犯罪的循证政策及城市和人类住区社区安全和社会凝聚力的项目	3	2	3	2	2
<b>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b> （天数）	51	37	79	49	49
7. 关于城市基本服务的讲习班和培训：出行、水和环境卫生、能源和固体废物管理	21	15	29	20	20
8. 关于贫民窟改造、住房、城市发展中的遗产、复兴和城市增长、城市设计治理、公共空间、全球城市规划与设计实验室网络以及预防犯罪和城市安全的讲习班和培训	13	9	20	12	12
9. 关于土地、住房、贫民窟改造、住宅工作室和从业人员实验室的全球和区域培训讲习班	5	4	7	5	5
10. 关于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新城市议程》的技术讲习班	4	3	2	1	1
11. 关于政策、规划和设计、治理、立法和财务以及数据收集的培训班	8	6	14	8	8
12. 关于下列方面的培训班：土地和冲突；土地保有权、治理和筹资；阿拉伯国家区域城市土地治理专家组会议	–	–	7	3	3
<b>出版物</b> （出版物数量）	2	2	3	3	3
13. 关于可持续出行的低碳选择的出版物	1	1	–	–	–
14. 全球报告：改变十亿人的生活——改善生活条件和实现可持续城市化——2020 年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的挑战（2003 年发行出版物的后续版本）	1	1	–	–	–



类别和子类别	2020年 计划	2020年 实际	2021年 计划	2021年 执行局核准	2022年 计划
15. 土地保有权和土地退化	—	—	1	1	1
16. 全球土地治理报告	—	—	1	1	1
17. 关于负担得起的可持续住房的出版物	—	—	1	1	1
<b>技术材料</b> (份数)	13	8	19	11	11
18. 租赁住房、合作住房、逐步建造住房的创新筹资机制和减少城市贫困现象的土地调整计划	2	2	—	—	—
19. 城市规划、城市复兴、遗产保护和推广方面的政策、计划、良好做法和经验汇编	4	2	2	1	1
20. 关于增加和平等享有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和公共空间的机会的最佳做法、指南、标准和案例研究	2	2	2	2	2
21. 关于改善安全，特别是城市青年、妇女和儿童安全的政策、计划和立法的报告	1	1	—	—	—
22. 关于减少贫困和实现空间平等的土地管理和空间规划的指南	1	0	2	1	1
23. 关于适当住房权和防止包括移民在内的弱势群体无家可归的准则	3	1	2	1	1
24. 与保护和复兴有关的土地、法律和资金创新机制指南系列	—	—	1	1	1
25. 为城市领导人提供的关于规划工作、关于管理和落实负担得起的可持续住房以及关于贫民窟改造方案的工具包、住房概况和技术指南	—	—	4	2	2
26. 改善土地管理和保有权保障的一系列指南和工具	—	—	2	1	1
27. 关于贫民窟改造解决方案的准则和手册	—	—	3	2	2
28. 关于参与和包容性复兴的居民区规划准则	—	—	1	—	—

### C. 实质性交付成果

**磋商、咨询和宣传：**应请求向会员国提供关于《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报告、监测和实施（包括目标报告、数据收集、指标分析与监测方面的咨询服务，涉及各项具体目标以及指标 11.1、11.3.1、11.3.2 和 11.7.1）、利用新城市议程在线平台及纳入最佳做法的咨询意见；就弱势群体的适当住房权和保有权保障、住房政策、城市法律改革、城市复兴和增长的合规情况以及有效的城市复兴和增长管理提供咨询服务，涉及途径包括包容性区域和城市规划与设计、包容性和参与式治理、公共空间设计与管理、**设计**实验室、有计划的城市扩展、城市填充和遗产维护等；向不同利益攸关方（人居署区域和国家办事处、其他联合国机构、国家和地方政府、非政府组织、基层组织）提供关于城市复兴和遗产保护、城市土地行政和管理的技术咨询；开展加强伙伴关系和现有网络的活动。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应请求收集城乡联系问题上与土地相关的全球承诺的数据，以及提供应对城市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能源、水和环境卫生、固体废物管理、住房、城市空气质量和减缓气候变化等问题的在线解决方案；关于城市安全、遗产、复兴、城市发展的综合性、开放式数字平台；用于提高城市居民对文化遗产和特性的认识的材料和资料数据库、全球城市指标数据库，及 UrbanLex 城市法数据库；新城市议程在线平台。

### D. 信息传播方面的交付成果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14 份介绍次级方案工作的宣传材料、小册子、传单和简介；信息传播网络，包括约有 100 个成员的全球公共空间网络；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

类别和子类别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计划	实际	计划	执行局核准	计划
拜市政府合作，赞助城市复兴和公共空间最佳 <b>做法</b> 奖（发表个案研究/文章）；开展关于增强妇女权能、增强青年权能和残疾人无障碍城市的社交媒体宣传，特别是在城市复兴和公共空间方面的宣传；关于城市土地治理和管理的宣传材料；促进实现可持续城市化的伙伴关系和交叉学习活动（全球土地工具网络）。					
<b>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b> 关于贫民窟改造、城市更新、公共空间和负担得起的适当 <b>住房</b> 、城市土地治理和管理、伙伴关系以及与伙伴组织开展的交叉学习活动的媒体资料袋、新闻稿、网络报道和社交媒体通报，以及应请求举办的活动。					
<b>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b> 维护本次级方案的社交媒体账户，以加强对城市基本服务、公共空间、可持续出行、土地、贫民窟改造、住房和复兴等信息的宣传；视频纪录片、信息图表、 <b>演示文稿</b> 、网络研讨会等多媒体内容；全球城市规划数据库的启动版。					

### 三、次级方案 2

#### A. 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 B. 目标

52. 本次级方案所服务的目标是，通过(a) 改善空间连通性和生产力，(b) 增加和公平分配地方创造的收入及 (c) 扩大部署前沿技术和创新，来促进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 C. 战略

##### 计划开展的活动

53. 为了有助于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支持会员国和其他合作伙伴加强城市化在提高生产力和包容性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做法是制定国家城市政策及相关的法律、财政和执行框架（纳入政府的总体规划、政策和筹资框架）、知识转让、能力建设以及开发城乡区域规划与设计工具。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 1 和目标 11 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向城市提供技术援助、能力建设和咨询服务，通过数据收集和开发市政数据库，分享关于收入优化和参与式办法的案例研究，并制定地方创收准则，从而制定参与式预算编制办法和优化地方税收体系。它还将探索和把握更多利用私人资本来源的机会，以实现可持续城市发展。将重点利用前沿技术提高城市管理效率，实现税收系统和绩效监测数字化。这项工作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关于体面工作和经济增长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8 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国家和地方政府有效采购、测试和实施前沿技术和创新的能力，如传感器网络、机器对机器通信、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地理信息系统、遥感及大数据处理和可视化，同时支持它们实现数字化过渡。这项工作已经帮助成员国在实现关于工业、创新和基础设施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9 方面取得了进展，并为《新城市议程》作出了贡献，尤其是其中关于智慧城市、数字平台、创新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具体章节。

54. 本次级方案计划针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向会员提供支持，为此将提供一个关于从 2019 冠状病毒病中实现社会经济复苏、气候行动以及保护环境和生物多样性的区域框架；确保经济复苏措施能够支持绿色城市复苏，以帮助推动气候行动和对可持续发展目标产生影响，并更加注重恢复地方创收能力（包括土地融资），以帮助减轻 2019 冠状病毒病的社会经济影响。

## D. 预期成果

55. 上述工作的预期成果是：(a) 均衡的区域发展，更好的人类住区互通性，同时有助于改善社会包容性、减少贫困和采取气候行动；(b) 地方主管部门实施必要的体制和法律改革，以产生额外的财政资源，包括通过公私伙伴关系以及基于土地的收入和融资工具；(c) 加强城市解决不平等问题和弥合社会、空间和数字鸿沟的能力。计划针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的预期成果是，改善关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城市热点和地方对策的数据，并通过提供清洁饮水供应、洗手间、教育和宣传材料以及防护设备，提高最弱势群体的生活水平，具体见下文成果 1 和 2 中的详细说明。

## E. 2019 冠状病毒病在 2020 年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56. 由于在 2020 年期间受到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取消了几项计划开展的面对面活动，包括研讨会、培训班、讲习班和会议，在有些情况下远程实施了此类活动。这些变化对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产生了影响，具体见下文所列成果 1 和 2 以及交付品数量。

57.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支持会员国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的新的和修改后的活动，包括：调派其数据和分析小组（原先侧重于实施“城市繁荣倡议”）开发对各城市的 2019 冠状病毒病脆弱性、影响和对策进行快速摸底调查的方法，并在 1 500 多个城市实施该方法；根据 2019 冠状病毒病应对和恢复工作的需要，调整其国家城市政策示范项目。修改后的交付品为实现 2020 年的成果作出了贡献，具体见下文列出的成果 1 和 2。

### 1. 成果 1：国家城市政策为可持续城市发展提供动力

####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58. 随着世界城市化继续快速推进，驾驭城市化、减轻其负面外部效应并促进“城市范式转变”，需要协调一致的办法和明确的政策方向。国家城市政策已被确定为各国政府促进跨越城市、城郊和农村地区的可持续发展，并支持实现《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关键工具之一；联合国统计委员会于 2020 年将其采纳为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11.a 的一项指标。自 2014 年以来，本次级方案已支持 55 个国家制定国家城市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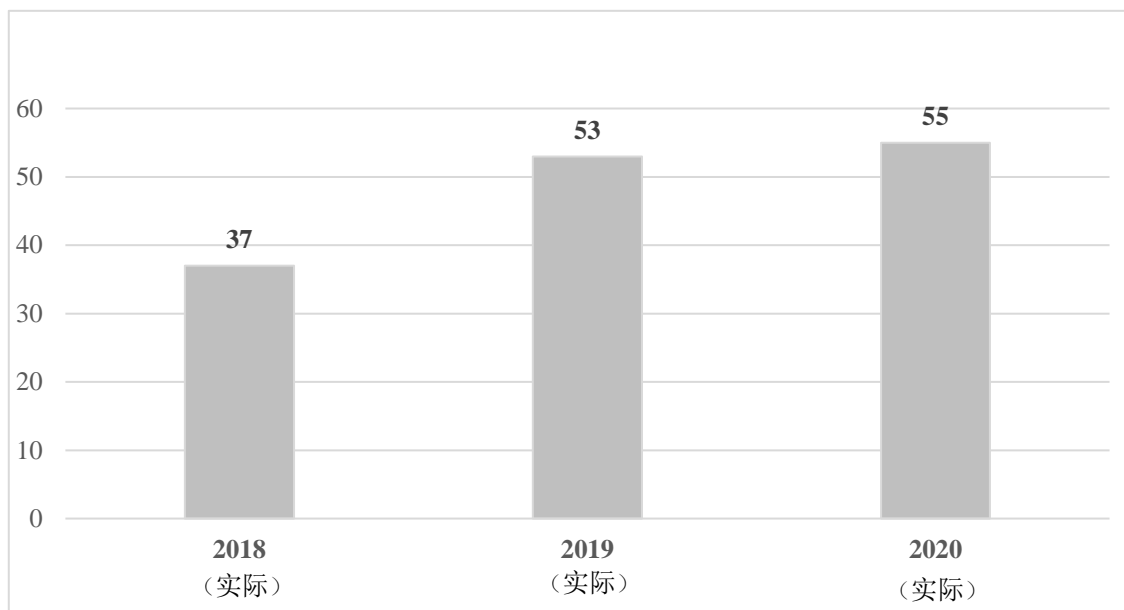
59. 本次级方案还在开发规范性工具，以配合城市政策制定工作，从而更好地解决各种优先问题，包括城乡联系、气候变化、可持续出行、移民、公共空间、绿色和智慧城市以及住房等。其中包括以下技术材料：将城乡联系问题纳入城市政策的主流；将交通运输问题纳入国家城市政策的主流；将住房问题纳入国家城市政策的主流；将移民问题纳入国家城市政策的主流；关于监测和评价国家城市政策的准则；国家城市政策——推动公共空间带动城市发展；制定国家城市政策：绿色智慧城市的前进方向。

#### (b) 实现目标的进展和业绩计量

60. 上述工作为实现目标作出了贡献，体现在各国越来越多地采用国家城市政策，从而为可持续城市化提供了更大的动力，例如采用多层次和多部门/多利益攸关方治理框架、城市和区域规划，以及包容性预算编制（国家城市政策采用情况见图 4）。

图 4

**业绩计量：在国家城市政策制定方面获得支持的国家数量（累计）**



## 2. 成果 2：创新驱动城市转型与可持续发展：城市繁荣倡议/全球城市监测框架（在 2020 年方案计划内开列）— A/74/6 (Sect. 15)

###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 本次级方案利用城市繁荣倡议的能力，通过在数据、知识和政策行动之间建立联系来指导 550 个城市的决策。城市繁荣倡议被认为是城市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全球良好做法（经社部，2020）。本次级方案还制定了全球城市监测框架，以便与 60 个联合国和发展伙伴共同跟踪城市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变化并支持地方自愿报告，供联合国统计委员会和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机构间专家组采用。此外，本次级方案对城市繁荣倡议进行了调整，以提供针对城市脆弱性及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城市对策的快速空间分析，并开发了方法来整合城市内部不平等分析，用于跟踪大流行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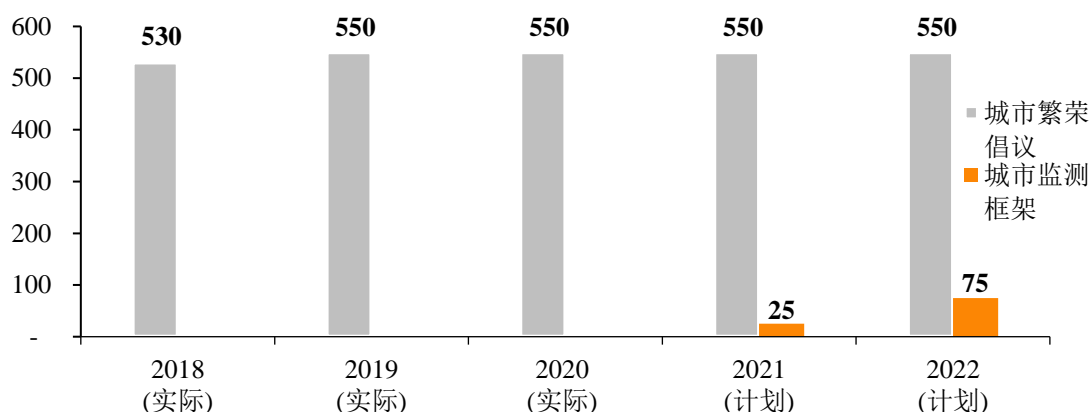
62. 上述工作为开展地方自愿审查以及冠状病毒病脆弱性和对策的空间分析（在 1 500 多个城市进行跟踪）作出了贡献。不过，工作重点转变导致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出的利用城市繁荣倡议的城市数量达 700 个的计划目标没有实现，因为城市繁荣倡议团队的能力被调派到应对新出现的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的的工作中。

### (b)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和城市繁荣倡议的演变，通过城市监测继续开展利用创新来驱动城市转型与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因应近期事态发展而不断演进，纳入在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倡议的背景下实施全球城市监测的工作，并支持地方自愿审查。预期进展在下文的最新业绩计量中列出（见图 5）。

图 5

## 业绩计量：采用城市繁荣倡议和全球城市监测框架的城市总数



### 3. 成果 3：通过将循证政策与投资联系起来，增强城市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在 2021 年方案计划内开列）— A/75/6 (Sect. 15)

####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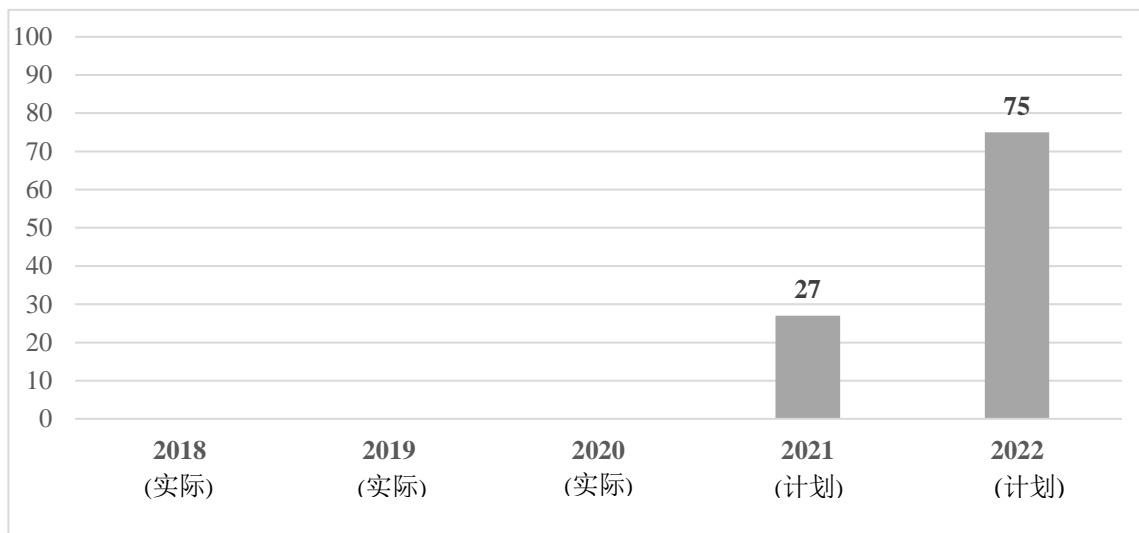
64. 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世界城市论坛期间启动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全球旗舰方案。本次级方案还与致力于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际和地方政府机构、学术机构、私营实体和投资者开展协作。此外，本次级方案制定了有助于产生重大影响的办法和工具。

65. 借助上述工作，5 个区域 11 个国家的 200 多个城市加入了该方案的早期阶段，但未能实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列出的利用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倡议的城市数量达 425 个的目标。原因是没有足够的财政资源来发展方案、工具、外联和伙伴关系。

#### (b)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通过将循证政策与投资联系起来，增强城市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方面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开发数字化数据、能力诊断和培训工具，并打造城市投资机制（作为大规模实施工作的系统化支柱的关键组成部分），推进与关键的全球利益攸关方的伙伴关系，实施影响深远的沟通和宣传工作，并吸引国家级城市群加入方案。预期进展在下文的业绩计量中列出（见图 6）。

图 6

**业绩计量：采用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倡议的城市指标和监测平台的城市总数**

#### 4. 成果 4：按照以人为本的方针推进城市创新、数字技术、智慧城市和城市化进程

#####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7. 城市是开放式技术和社会创新的中心。智慧城市在城市发展中发挥日益重要的作用（《2020 年世界城市报告》）。人居大会关于创新让生活更美好的部长级宣言（2019 年）承认了这一点，该宣言认为，智能技术有机会加快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提高所有人的生活质量。为此，城市的智能技术和创新方法要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为基础，从供应驱动转变为基于需求，还要加强数字权利和包容性，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推进以人为本的城市创新和数字转型方针，以实现具有复原力、安全、包容和可持续的城市化进程。

#### 5. 经验教训和计划实现的变革

68.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可以有效地驾驭创新、数字技术和智慧城市，通过让地方和国家政府积极主动地发挥战略性作用，推动可持续城市发展。可以建立适当的多级治理框架，并确保技术和创新直接有助于改善城市环境和生活质量，包括在边缘化社区发挥这一作用。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各城市制定以人为本的智慧城市战略，使之与执行《新城市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保持一致。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支持由挑战驱动的创新，针对城市地区面临的新的和原已存在的挑战（包括在 2019 冠状病毒病恢复和大流行病防范方面）制定创新的解决方案。

#### 6. 实现目标的预期进展和业绩计量

69. 预计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目标，体现在实施以人为本的数字转型和智慧城市战略，解决城市的数字鸿沟问题，以及通过提供关于以人为本的智慧城市治理的规范性指导、智慧城市工具和挑战基金，实施挑战驱动型、基于需求的创新，以提高生活质量和减少对环境的影响。这项工作有助于在地方实施秘书长的数字合作路线图；预期进展见下文（表 4）。

表 4  
业绩计量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人居署在非洲、亚洲和拉丁美洲试点前沿技术，对挑战驱动型创新开展全球研究，并为卢旺达制定智慧城市总体规划。	在人居大会上向会员国展示前沿技术和创新用于可持续城市发展的潜力。	人居署的战略计划强调创新和前沿技术的重要性，并重组成立一个创新小组。启动以人为本的智慧城市旗舰计划。与国际电联和联合国信通厅建立关键的伙伴关系。	在汉堡设立联合国创新技术加速器，在墨西哥和多伦多设立创新馆；人居署在以人为本的数字转型和智慧城市战略方面扩大对会员国和地方政府的技术咨询支持，以解决数字鸿沟问题。启动并实施城市创新挑战。	借助人居署的实地经验、规范指导，并通过发展全球实践社区，形成建设以人为本的智慧城市的全局办法。为地方政府提供全球指导、工具和知识产品，使其有能力扩大数字转型和智慧城市战略以及挑战驱动型创新，以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和解决数字鸿沟问题。

## F. 法定任务

70. 下表列出赋予本次级方案的所有任务。

### 1. 联大决议

71/327	联合国与全球经济治理 联大第三委员会关于数字时代的隐私权的决议
--------	------------------------------------

### 2. 理事会决议

19/4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之间的合作
24/3	包容性和可持续城市规划以及制定城市与区域规划国际准则

### 3. 人居大会决议

1/5	加强城乡联系以促进可持续的城市化和人类住区
-----	-----------------------

## G. 交付成果

71. 表 5 按类别和子类别列出了 2020–2022 年期间已经及预计将为实现上述目标作出贡献的所有交付成果。

表 5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交付成果**

类别和子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执行局计划	2022 年 计划
<b>B. 生成和转让知识</b>					
<b>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b> （项目数）	37	28	50	24	29
1. 关于空间连通性、城市政策与空间框架、城市规划与设计、城乡联系与综合区域发展、城市规划、扩展以及设计的国家、城市、区域和区域间项目	10	10	15	7	14
2. 关于空间生产力、地方经济发展、城市和市政财政、城市基本服务和基础设施筹资的国家、城市、区域和区域间项目	11	9	15	7	7
3. 关于促进城市和区域可持续、包容和创新发展的最佳做法、卓越中心、大学伙伴关系、繁荣指数、前沿技术以及法律和治理框架的国家、城市、区域和区域间项目	16	9	20	10	8
<b>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b> （天数）	74	50	66	39	39
4. 关于空间连通性、城市规划和设计、大都市规划、城乡联系、行动规划、城市和区域规划以及国家城市政策的政策对话、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41	41	44	25	25
5. 关于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创新、前沿技术、最佳做法、法律和治理框架以及繁荣指数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落实《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培训活动和讲习班	21	3	21	13	6
6. 关于城市生产力、地方经济发展、城市和市政财政、公共财政管理和地方治理的培训活动和讲习班	12	6	1	1	8
<b>出版物</b> （出版物数量）	2	2	4	3	3
7. 国家城市报告	1	1	2	2	2
8. 世界城市报告	1	1	2	1	1
<b>技术材料</b> （份数）	21	22	30	11	11
9. 关于空间连通性、城市规划和设计、大都市规划、城乡联系、行动规划、城市和区域规划以及国家城市政策的技术材料	7	9	10	6	5
10. 关于空间生产力、地方经济发展、城市和市政财政、城市基本服务和基础设施筹资的技术材料	7	7	10	5	3



类别和子类别	2020年 计划	2020年 实际	2021年 计划	2021年 执行局计划	2022年 计划
11. 关于利用前沿技术和创新、最佳做法、法律和治理框架以及繁荣指数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和落实《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技术材料	7	6	10	—	3

#### C. 实质性交付成果

**磋商、咨询和宣传：**就以下问题向会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国家城市政策、区域发展、城乡联系、都市发展、编制地方经济发展计划和战略以及改善地方收入；利用前沿技术、创新和开发解决方案；城市法律改革、合规和社区承包、城市繁荣（包括使用全球城市监测框架）及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国家城市政策数据库、城乡联系案例研究简编、全球市政数据库；供以下区域的 20 个地方政府使用：非洲、亚洲、拉丁美洲。

#### D. 信息传播方面的交付成果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材料：**www.urbanpolicyplatform.org；关于国家城市政策、城乡联系、大都市发展、区域发展、城市监测和报告、基本服务、出行和公共空间的社交媒体报道、小册子、传单和简介的内容；第三届国家城市政策国际会议、首届城乡联系问题国际论坛；以私营部门为重点的参与框架，惠及 2 000 名受众。

## 四、次级方案 3

### A. 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 B. 目标

72. 本次级方案所服务的目标是，通过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以及使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地适应气候变化，从而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 C. 战略

#### 计划开展的活动

73. 为促进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提供以下方面的技术支持：发展低排放和低碳城市以应对新出现的气候风险，适应投资与提供基本服务，以及将低排放发展和空气质量战略纳入城市出行、公共空间和城市发展战略。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知识转让、能力建设、政策咨询，以及在关于可持续的城市气候行动办法的各种区域倡议中开展对等互动，从而向选定的会员国提供援助。需要进行更广泛的互动，以扩大国家自主贡献和国家适应计划的城市层面，同时加强证据基础。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11 和 13 方面取得进展。

74. 本次级方案将推广基于自然的气候行动解决方案，促进城市及城郊环境保护、恢复，及绿色公共空间。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固体废物综合管理，着力减少海洋塑料垃圾，制定建筑物能源和资源效率守则，以及将能源和资源效率原则纳入特定国家的守则，从而提高资源效率。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6、7、8、11、12、13、14 和 15 方面取得进展。

75. 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题为“为城市贫民建设有复原力的住区（RISE-UP）”的旗舰方案，在制定政策和立法、城市规划与设计、多级治理以及融资

工具方面提供援助，重点是调动投资，以解决影响城市贫困人口和边缘化住区的气候复原力问题。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实施全球适应倡议，为城市基础设施和社区领域的适应投资创造有利环境，这些倡议包括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国家自主贡献伙伴关系和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9、11 和 13 方面取得进展。

76. 本次级方案计划就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大力推广有助于把握绿色复苏机遇的技术、进程和投资机会，以及提高气候和健康适应力的综合办法。

## D. 预期成果

77. 这项工作的预期成果是：(a) 加强伙伴城市和会员国规划、投资和监测城市一级气候行动的能力；(b) 多维度气候行动和城市环境规划，以实现城市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再生和恢复，并减少空气和水污染；(c) 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调动适应气候变化的投资。

78. 计划针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的预期成果是：(a) 提高伙伴城市和会员国的能力，制定能够吸引资金的 2019 冠状病毒病绿色恢复计划；(b) 建设气候和大流行病抗御能力更强的城市、人类住区和社区，具体见下文所列成果 4 中的详细说明（如适用）。

## E. 2019 冠状病毒病在 2020 年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79. 在 2020 年期间，由于受到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对办法作出改动。由于封锁或其他行动限制，多项大型气候变化方案启动时间晚了最多六个月，并且实施速度较慢；例如马达加斯加、马拉维、莫桑比克、科摩罗联盟以及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项目。在国际旅行限制非常严格的国家，项目实施工作几乎停止；所罗门群岛项目的顾问自 2020 年 3 月起无法前往该国，项目的一些组成部分仅靠当地的能力无法实施。这些变化对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产生了影响，具体见下文所列成果 2 和 3。

80.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即支持绿色复苏及应对气候变化和 2019 冠状病毒病影响下的社会经济脆弱性）的范围内确定了新活动，以针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其中包括城市和国家一级的社会经济应急计划，以及与市长和地方政府官员举行的研讨会和讲习班。修改后的交付品为实现 2020 年的成果作出了贡献，具体见下文列出的成果 1。

### 1. 成果 1：针对气候变化和 2019 冠状病毒病的综合对策 [2020 年新成果]

####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1. 城市和地方政府处在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的最前沿，而对于许多地方政府而言，气候变化仍是最紧迫的长期挑战。按照秘书长的“城市世界中的 2019 冠状病毒病”政策简报，各城市已开始制定针对气候变化和 2019 冠状病毒病的综合应对计划。

82. 本次级方案支持菲律宾的五个城市更新其气候变化行动计划，使减缓气候变化的措施与绿色复苏机遇相一致，并使气候复原力行动与 2019 冠状病毒病对策相一致，以确保最脆弱社区的成员得到支持。此外，本次级方案还通过一

个投资论坛来传播早期成果，为这些倡议吸引资金，还举办了一系列网络研讨会，有近 100 个地方政府的官员参加。

**(b) 实现目标的进展和业绩计量**

83. 上述工作为实现目标作出了贡献，体现在制定了用综合办法应对气候变化和 2019 冠状病毒病的战略（见表 6）。

表 6

**业绩计量：综合性气候变化和复原力计划**

2018	2019	2020
五个城市制定了全市气候变化行动计划。	制定了优先实施的气候项目并为筹资做好准备。	将 2019 冠状病毒病对策纳入各项计划和优先项目。

**2. 成果 2：加强适应气候变化和其他冲击：所罗门群岛（在 2020 年方案计划内开列）— A/75/6 (Sect. 15)**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4. 本次级方案继续支持所罗门群岛政府、霍尼亚拉市政委员会和五个非正规住区内的社区制定和执行社区气候变化行动计划。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国家和地方政府分析 2019 冠状病毒病对这五个社区的社会经济影响。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国家政府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及气候变化的复合影响进行空间和体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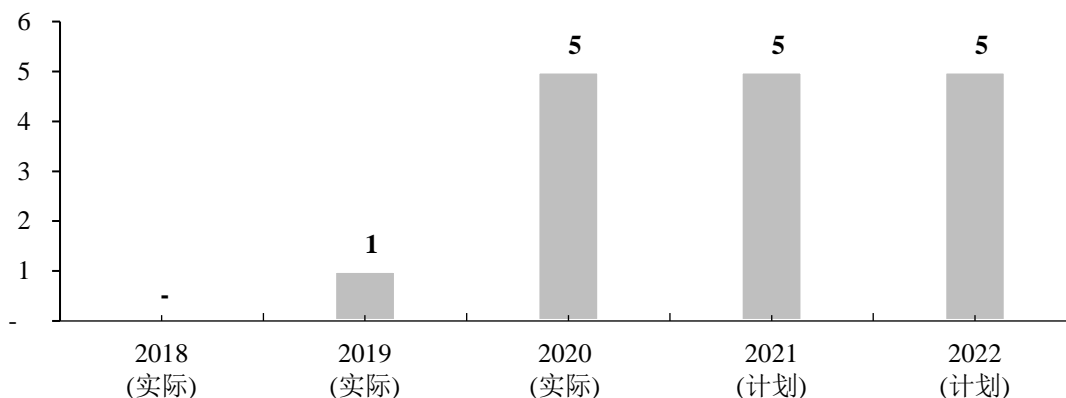
85. 上述工作有助于制定社区行动计划，并已开始支持其执行工作，但并未完全实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出的实施社区一级复原力行动的非正规社区数量达到 5 个的目标。2020 年的计划目标可能无法完全实现，因为开展工程工作所需的国际专家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导致边境完全关闭而无法旅行，基础设施项目尚未启动。

**(b)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8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小岛屿国家加强适应气候变化和其他冲击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一旦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形势允许，本次级方案将加快实施，同时将以虚拟方式提供支持，以增强国内的专长。预期进展在下文的业绩计量中列出（见图 7）。

图 7

业绩计量：已实施社区一级复原力行动的非正规住区数量（非累计）



### 3. 成果 3：在世界 8 个国家 16 个城市加快气候行动（在 2021 年方案计划内开列）— A/75/6 (Sect. 15)

####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7. 本次级方案支持孟加拉国、巴西、哥伦比亚、印度尼西亚、印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卢旺达和南非的 16 个城市通过实施城市气候行动规划步骤取得进展，包括编制 15 份新的或增订的温室气体清单、13 份新的或增订的气候风险和脆弱性评估。本次级方案还支持能力建设和培训工作，包括卢旺达/南非和印度尼西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城市之间的对等交流。此外，本次级方案还通过发布题为“通过城市气候行动加强国家自主贡献”的指导意见，以及为改进多级治理提供国家一级的咨询服务，进一步支持对这些地方努力进行纵向整合并加强多级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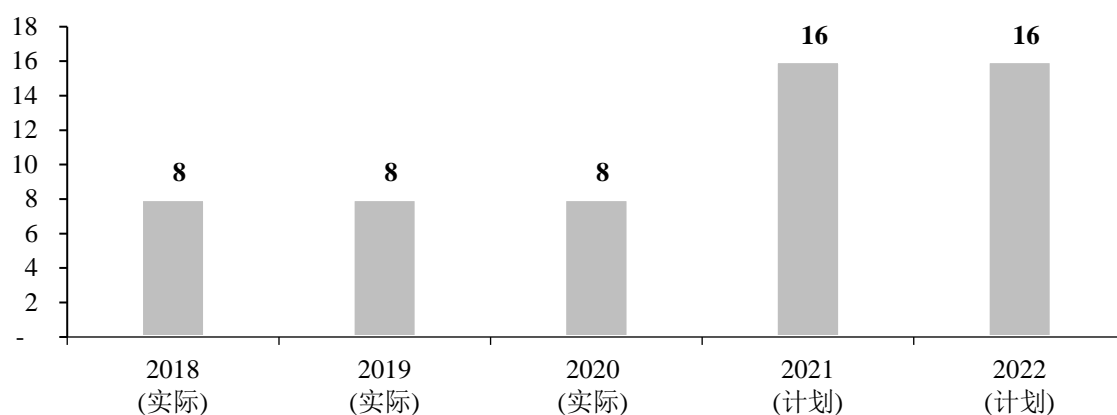
88. 上述工作有助于 8 个城市加强其低排放发展战略的证据基础，这些战略仍有一部分处于草案阶段，尚未得到地方政府的通过，因此未能实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出的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支持下为低排放发展战略颁布法律框架的城市数量达 10 个的目标。2019 冠状病毒病造成的封锁扰乱了起草气候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参与式进程。鉴于这一现实，捐助方同意项目延期，允许在 2021 年 9 月之前完成法律框架草案。

#### (b)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8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在全球 8 个国家 16 个城市开展与加快气候行动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因应近期事态发展而不断演进，纳入继续支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并计划在墨西哥确定一组新的城市。将探索其他机会，为城市一级气候行动提供支持。预期进展在下文的业绩计量中列出（见图 8）。

图 8

**业绩计量：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支持下颁布低排放发展战略法律框架的城市总数**



#### 4. 成果 4：南部非洲参与式城市复原力行动

#####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90. 在撒哈拉以南非洲，气候变化导致日益极端的多种天气相关危害，加上异常快速的城市化和缺乏足够的基础设施，还存在与包括大流行病在内的突发卫生事件相关的风险，情况危急，需要紧急应对。城市地区面临的危险和脆弱性超越了国界，成为多个国家的城市所共同面临的问题。在南部非洲、东非和西非开展了能力建设活动，以促进合作，推动可持续和具有复原力的城市化。利用城市韧性行动计划（CityRAP）方法在 6 个国家的 10 个城市实施了参与式城市复原力规划。在规范工作方面，在 16 个南共体成员国开展了关于城市脆弱性和复原力的区域评估。本次级方案一直在为本区域受影响的不同级别的城市住区提供支持，以促进由社区主导的参与式气候复原力规划，从而更好地协调、应对、防备和适应气候变化。推动了国家和地方主管部门之间的区域和次区域知识交流，并让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各国的学术机构参与其中。本次级方案在 2022 年将扩大对会员国的支持，在另外两个城市实施气候和大流行病复原力计划。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支持南共体 16 个国家的区域努力，以建设地方一级减轻灾害风险和气候变化适应政策方面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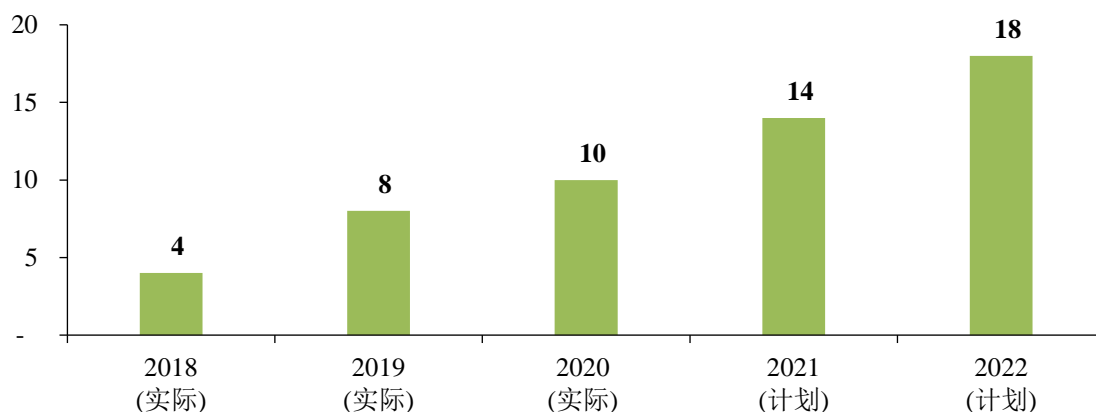
#### 5. 经验教训和计划实现的变革

91.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区域、国家和城市各级之间必须加强联系，并且必须适当协调，因为采取超越地方、国家和部门界限的协调一致的多国办法，往往是满足区域的各项需求的正解。此外，南部非洲的趋势是，规模较小的二线城市不断扩大；这些城市是该区域建设城市复原力的关键。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采取双重办法，一方面改善区域协调，以有效地实现各项政策和法规的涓滴效应，另一方面推广一种自下而上的方法，在二线城市进行城市一级的参与式复原力和气候适应规划，进而通过相互交流最佳实践（包括关于设计和实施具有复原力的基础设施），供国家和区域一级参考。

#### 6. 实现目标的预期进展和业绩计量

92. 这项工作预计将为实现目标作出贡献，体现在该区域有多少城市执行通过 CityRAP 制定的复原力行动计划，并至少与另一个国家的另一个城市交流最佳实践（见图 9）。

图 9  
已制定的明晰的复原力行动框架数量



## F. 法定任务

93. 下表列出赋予本次级方案的所有任务。

### 1. 联大决议

63/217	自然灾害和脆弱性
67/263	可靠和稳定能源转运及其在确保可持续发展和国际合作方面的作用
69/22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73/228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4/219	为人类后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5/216	减少灾害风险
75/218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75/219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执行情况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75/221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 2. 理事会决议

19/4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之间的合作
22/3	城市和气候变化

## G. 交付成果

94. 表 7 按类别和子类别列出了 2020–2022 年期间已经及预计将为实现上述目标作出贡献的所有交付成果。

表 7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交付成果**

类别和子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执行局核准	2022 年 计划
<b>B. 生成和转让知识</b>					
<b>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b>	28	24	32	15	15
1. 关于改善城市空气质量、城市环境、减缓气候变化和增加获得低碳基本服务、更加绿色的基础设施和建筑的机会的示范项目	4	4	4	2	2
2. 完善政策、法律文书、计划和战略，以改善城市空气质量、城市环境、减缓气候变化、低碳基本服务以及更加绿色的基础设施和建筑	2	2	3	1	1
3. 关于社区和基础设施的复原力建设和适应气候变化以及减少灾害风险的示范项目	10	10	11	6	6
4. 参考参与式进程、地方脆弱性评估和新型数据收集（遥感）和分析的结果，改进政策、法律文书、计划和战略，促使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	5	5	6	3	3
5. 关于城市环境管理和恢复、生物多样性保护、循环经济和生态系统服务的示范项目	4	2	4	1	1
6. 加强城市资源管理和提高资源效率，包括循环经济、有效利用城市土地、提供服务、可持续的水和废物管理以及促进可再生能源和提高能源效率的国家、区域和地方政策、计划和战略	3	1	4	2	2
<b>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b>	89	56.5	100	38	38
7. 举办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提高合作伙伴和弱势群体（如非正规住区）的认识和能力，以便就气候变化减缓、空气质量和低碳基本服务开展规划、进行管理和采取行动	30	15.5	35	10	10
8. 举办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帮助加强人居署合作伙伴就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进行规划、管理和采取行动的能力	55	33	55	25	25
9. 举办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从而增进对绿色城市模式及其应用、绿色基础设施和蓝绿城市规划的了解	4	4	5	–	–
10. 关于城市地区环境和气候层面（空气质量、水、卫生设施、废物管理）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监测的培训	0	4	5	3	3

类别和子类别	2020年 计划	2020年 实际	2021年 计划	2021年 执行局核准	2022年 计划
<b>出版物</b> （出版物数量）	2	2	3	3	3
11. 关于气候变化减缓和空气质量的出版物	1	1	1	1	1
12. 关于贫民窟和其他边缘化城市居民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的出版物	1	1	1	1	1
13. 关于改善低碳城市服务和资源效率的出版物（例如侧重技术创新）	—	—	1	1	1
<b>技术材料</b> （份数）	9	9	12	5	5
14. 关于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的系列或成套技术材料，包括行业材料	2	2	2	1	1
15. 关于气候变化减缓和空气质量的系列技术材料	2	2	3	1	1
16. 关于人类住区中的气候行动、基本服务或环境的系列或成套的非经常性个案研究	2	2	3	1	1
17. 关于以下事项的国家、区域和地方准则、计划、协调机制和战略的系列非经常性汇编：气候行动、城市环境、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蓝绿网络、生态资产和生态系统服务	1	1	2	1	1
18. 关于改善低碳城市服务、提高资源效率和（电动）出行解决方案和基础设施（包括监测）的系列技术材料	2	2	2	1	1

### C. 实质性交付成果

**磋商、咨询和宣传：**就减少城市温室气体排放以实现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改善空气质量和低碳城市服务，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向 16 个会员国提供咨询服务。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城市气候或环境相关主题的数据库，以及关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使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的实质性数字材料（即模拟），得到非洲和亚太区域的 15 个会员国和地方主管部门的采用。

#### 信息传播方面的交付成果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材料：**涉及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目标是惠及 600 万受众。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或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的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关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以及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的网站和社交媒体内容，每年访问者人数达 1 000 万。



## 五、 次级方案 4

### A. 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 B. 目标

95. 本次级方案所服务的目标是加强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为此将促进社会融合和包容性社区，以及改善生活水平和使移民、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融入社会，并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的复原力。

### C. 战略

#### 1. 计划开展的活动

96. 为促进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支持会员国实施战略和行动，通过全面、参与式和包容性的国内业务方案，应对影响到包括最脆弱人群在内的所有社区成员的危机，以加强公共空间的社会融合和安全；实行因地制宜的土地管理，使受危机影响地区人人享有保有产权保障。本次级方案还计划支持会员国根据“重建得更好”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原则，实施包容、循证、可持续的恢复办法，如人居署的“人民进程”（这是一个社区规划和管理进程，可促进社会融合、包容和可持续发展转型）。工作重点将是那些能够在与联合国系统广泛努力相结合时发挥催化作用的各项要素，以促进稳定和维持和平、加强社会凝聚力以及建设有复原力的城市和社区，从而帮助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1b 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侧重于支持地方行为体发挥关键作用，增强社区之间的社会凝聚力、减少歧视和仇外心理，以及在城市危机局势中推进基于人权的方针。此外，本次级方案将补充次级方案 2 下所作的努力，通过改善保有产权保障来增加地方收入，并确保增加的地方收入在当地的管理方式能够加强社会融合和包容性社区。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9、11 和 16 方面取得进展。

97.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优先改善移民、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的生活水平并使他们得到接纳。本次级方案将提供应对城市危机的专门知识，支持城市综合发展战略，以同时满足收容社区和流离失所者的需要，力求克服长期和紧迫的脆弱性问题。它还将提供专门知识，在优先应对的危机中将收容营地作为未来城市扩展区来规划，并采用适合最终将收容营地转化为居民区的“适当”城市规划标准和住房保有产权安排。人居署将更加注重克服与土地有关的挑战（冲突的推动因素），包括在人道主义和发展工作中支持保障住房、土地和财产权，并推进因地制宜的土地行政，实现受危机影响的地区人人享有保有产权保障。为此将按照秘书长关于土地与冲突问题的指导说明的要求，进一步动员联合国的力量。人居署将在关于移民问题的旗舰方案 4 的框架下，与其他关键行为体和联合国姊妹机构进行协调和密切合作，针对城市流离失所问题量身定制其规范性指导和业务支持，并推进人道主义、发展与和平关系。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5、8、10 和 11 方面取得进展。

98.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根据《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制定循证的地方减少灾害风险和加强复原力战略，并落实减少灾害风险和加强复原力战略。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制定和改进城市概况分析和专门针对城市的恢复框架、工具和办法，支持地方实施工作并动员城市利益攸关方网络，补充世界银行、欧洲联盟

和开发署在国家一级牵头的工作。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9、11、13 和 16 方面取得进展。

99.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继续与联合国各机制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合作，就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为会员国提供支持，并在危机情况下牵头应对城市问题，努力将城市复苏纳入国家 2019 冠状病毒病恢复战略。

## 2. 预期成果

100. 上述工作的预期成果是：(a) 使受危机影响社区中更大比例的人口参与有关重建项目的地方决策，改善社会包容，加强土地保有权，改善在脆弱局势中获得适当住房和基本服务的机会；(b) 越来越多城市的难民、移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回返者和收容社区逐步获得：安居权、可持续的基本服务和社会服务、适当住房、安全和保障；(c) 通过加强城市复原力，使城市拥有吸收冲击、减轻压力、更快恢复、适应挑战、保持进步并改善所有居民的生活和宜居性的制度、机制和架构，来减少多层面的风险，加强对城市中往往受到灾害格外严重影响的最脆弱人群的保护。

101. 计划针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的预期成果是，加强城市一级关于具有复原力的基础设施的分析和决策体系（特别是在危机情况下），通过规范和业务活动，瞄准越来越多的城市和城市内的非正规住区，提高它们抵御各种各样的威胁（包括卫生紧急状况）的能力，具体见下文列出的成果 4。

## D. 2019 冠状病毒病在 2020 年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102. 在 2020 年期间，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为地方社区以及国家和地方主管部门提供能力建设和培训活动的方法，将面对面活动改为虚拟/混合会议。全球旅行限制实际上导致所有计划开展的能力发展任务、实地考察、实况调查以及各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部署陷入停顿。

103.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针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的新活动：即本次级方案贡献出城市专门知识，帮助制定全球人道主义应急计划；联合国 2019 冠状病毒病即时社会经济反应框架，以及秘书长的“城市世界中的 2019 冠状病毒病”政策简报。此外，人居署制定了自己的“2019 冠状病毒病政策和方案框架”，确定了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的行动计划，重点是支持地方政府；城市概况分析和数据图谱；改善非正规住区的水和环境卫生；提高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威胁的认识。人居署拨出 130 万美元的内部应急资金，支持 13 个国家 145 个城市的项目，使 500 万人受益，这些国家包括巴西、墨西哥、叙利亚、黎巴嫩、伊拉克、缅甸、菲律宾、莫桑比克、加纳和肯尼亚等。在伊拉克摩苏尔，人居署与世卫组织合作，制定了“建筑工地管理 2019 冠状病毒病风险”准则，以便让重建项目复工。已将准则分发给承包商和合作伙伴，而人居署在摩苏尔恢复活动为弱势社区提供了住所和生计机会。新交付品为实现 2020 年的成果作出了贡献，具体见下文列出的成果 1。

### 1. 成果 1：加强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城市对策

####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4. 2019 冠状病毒病已成为全球性的生存威胁，而人口稠密的城市地区所受到的威胁最为复杂。有必要指出的是，人口密度并非这一威胁的问题或根源，

造成威胁的原因其实是过去和现在发生的广泛的社会经济权利剥夺，以及在根本上缺乏适当的城市服务。本次级方案的对策与联合国系统对策的三大支柱保持一致并为之作出贡献。卫生对策：人居署与世卫组织协调，利用从西非埃博拉病毒病危机中获得的经验，提供关于城市条件下的数据/分析、城市分析及卫生指导方面的专门知识。人道主义对策：人居署积极参与机构间常设委员会机制，特别是提高对于城市中的 2019 冠状病毒病威胁及优先应对事项的关注度。人居署响应联合国全球人道主义应对计划中的机构间协作呼吁，并在国家一级为塑造关于大流行病对城市地区影响的全球叙述作出贡献。社会经济对策：人居署通过共同牵头支柱 5（社会凝聚力和社区复原力）方面的工作，为联合国 2019 冠状病毒病即时社会经济反应框架作出积极贡献。此外，人居署还与开发署、经社部、环境署、儿基会、禁毒办、劳工组织、世卫组织、人权高专办和所有区域经济委员会协作发挥牵头作用，为联合国秘书长关于城市世界中的 2019 冠状病毒病的政策简报作出贡献。

105. 本次级方案还制定了一个政策和方案拟订框架，以界定 2019 冠状病毒病对策的优先领域和专题范围。总部和区域办事处利用该框架来确保城市应对方案和项目的战略一致性和互补性。它侧重于四个领域：(1) 支持由地方政府和社区驱动的解决方案；(2) 城市背景分析：数据、图谱和知识；(3) 减轻经济影响和启动复苏；(4) 促进积极学习各种政策措施和实践。人居署支持 37 个国家和 250 多个城市的总体对策（从快速反应到长期恢复），惠及 680 万人。人居署强调其在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的工作是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关键优先事项。此外，本次级方案制定了一个应急计划，通过 100 多个项目支持 64 个国家，筹集或重新规划了 2 500 万美元，主要用于非正规住区，例如在索马里兰，人居署推动脆弱社区获得供水以防止 2019 冠状病毒病的传播，向哈尔格萨郊区两个住区的境内流离失所者提供清洁水；在仰光非正规住区实施的缅甸国家城市政策方案中，人居署制定了一个在非正规住区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应急项目；在菲律宾，人居署在马拉维市周围开办了两个卫星市场和几个流动商店，以改善食物获取途径，让社区居民从事小生意，并向社区介绍恢复战略。

## (b) 实现目标的进展和业绩计量

106. 上述工作为实现目标作出了贡献，体现在 37 个国家制定和调整了在城市环境和非正规住区中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的项目和方案，受益城市有 262 个，通过 250 多个合作伙伴实施的 71 个项目惠及 680 万人（见表 8）。

表 8

### 业绩计量

2018	2019	2020
继续实施广泛的贫民窟改造方案，为危机情况下的社区参与奠定基础	开展城市概况分析、城市数据收集分析和规划，提供工具和方法来支持社区、城市和国家各级的参与，特别是在非正规住区，并支持复原力建设目标。	37 个国家制定和调整了在城市环境和非正规住区中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的项目和方案，受益城市有 262 个，通过 250 多个合作伙伴实施的 71 个项目惠及 680 万人。

## 2. 成果 2：伊拉克摩苏尔弱势家庭的复原和住房修复（在 2020 年方案计划内开列）— A/74/6 (Sect. 15)

###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7. 本次级方案通过在三个解放后的省、特别是在摩苏尔市加强住房修复工作，以应对伊拉克的城市危机。2020 年的住所干预措施有助于约 2 500 名受到与伊斯兰国的冲突影响而流离失所的摩苏尔居民的可持续回返。本次级方案着手对摩苏尔西部最大的公共开放空间耶尔穆克公园进行参与式重新设计和修复，作为其正在进行的以地区为基础的城市恢复方案拟订工作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新建的多功能运动场提供了强大工具，可以加强社会联系和网络、克服不信任、跨越政治分歧和种族/宗教差异（特别对于那些在不容忍和冲突环境中长大的被剥夺权利的青年）。此外，本次级方案一直在推广“重建得更好”办法，采用更绿色的技术，包括可再生能源、被动设计、残块回收利用，以及使用购自和产自伊拉克的材料，所有这些都为环境可持续性和复原力作出贡献。

108. 上述工作有助于在 Al Shifaa、Sikak、Matahin 和 Maghreb 的目标社区修复 356 所被战争损坏的房屋，同时升级 Al Shifaa 的“水卫项目”基础设施，并在耶尔穆克公园建立体育设施和进行绿化，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出的回返者和弱势群体更易获得基本服务、负担得起且保有权有保障的住房以及加强社会和解的目标。

### (b)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有关修复房屋，改善基本服务，保护住房、土地和财产权，以社区为基础的抗洪救灾，以及针对伊拉克摩苏尔的被剥夺权利的弱势家庭加强开放空间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与教科文组织合作，牵头起草摩苏尔老城参与式恢复计划。预期进展在下文的业绩计量中列出（见表 9）。

表 9

#### 业绩计量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摩苏尔重建缺乏国家自主的协调机制和大规模人道主义应急措施，以指导修复和复原工作，协助 600 所复后房屋的受益回返者	建立国家自主的摩苏尔重建协调机制，以指导复原和修复工作；修复受损房屋和建造新房屋同时进行	回返者更容易获得基本服务和有保障的住房和有尊严的住所	改善回返者和弱势社区成员获得适当住房和基本服务的机会；通过保护住房、土地和财产权并促进以调解方式解决社区成员之间的争端等措施，应对长期发展和建设和平的挑战	本次级方案将与教科文组织合作，牵头起草摩苏尔老城参与式恢复计划

## 3. 成果 3：包容性城市：增强城市移民的积极影响（在 2021 年方案计划内开列）— A/75/6 (Sect. 15)

### (a)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0. 本次级方案在多个区域开展工作，支持面临与移民或流离失所相关的重大挑战的会员国。移民和流离失所者（包括境内流离失所者）越来越多地居住在和迁移到城市地区。人为或自然灾害导致更多人口迅速涌入城市，给城市系

统带来压力，影响到服务的提供，以及适当的住房、基础设施和生计机会的获得。本次级方案还有助于加强人道主义、发展与和平关系，因为人居署的目标是改善城市难民、移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生活，同时还通过推广以地区为基础、整体政府和全社会办法来支持收容社区。此外，本次级方案在城市危机背景下的工作范围包括供用于循证决策的空间数据和参与式数据收集（城市概况分析），还包括政策建议、能力建设和（试点项目）执行工作。根据从伊拉克、黎巴嫩和索马里等国获得的经验，在选定的优先地区，如西非（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喀麦隆）、受委内瑞拉危机影响的拉丁美洲国家以及亚洲（孟加拉国），制定了总体规划和复兴项目，包括有计划的城市扩建和对城市贫民和其他弱势群体居住的服务不足的居民区进行改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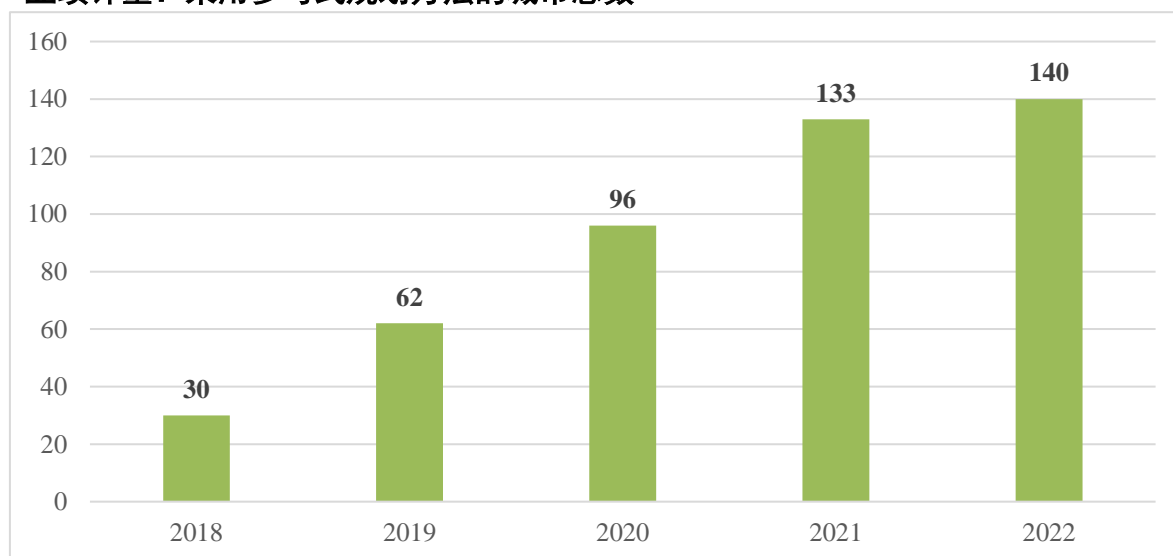
111. 上述工作促进了参与式数据收集，增强了移民、流离失所者与收容社区之间的社会凝聚力。旨在提高城市和社区所有人的生活水平的干预措施（例如通过增加获得基本、社会和城市服务、土地保有权保障、住房的机会）以参与式进程和可核实的城市数据为基础。编制了 96 份参与式概况，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出的采用参与式规划方法的城市数量达到 96 个的目标。

#### (b)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包容性城市有关的工作，增强城市移民的积极影响。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致力于支持各级政府推进以人权为基础的办法，让移民和流离失所者在城市中得到包容。工作重点是在开展关于制定综合性和包容性项目（包括全球一级的研究、空间数据收集和分析、政策环境审查和建议、培训、指导和咨询服务以及宣传）以支持改善弱势群体生活条件的活动。预期进展在下文的业绩计量中列出（见图 10）。

图 10

#### 业绩计量：采用参与式规划方法的城市总数



### 4. 成果 4：增强城市复原力的新方法

####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3. 世界上超过 50% 的人口生活在城市地区，预计到 2050 年这一比例将达到 70%，城市面临的挑战与日俱增。建设具有复原力的城市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人居署的城市复原力方案认为，必须采取多危害、多利益攸关方和多

部门办法，通过考虑城市系统的复杂性来建设具有复原力的城市。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办法的最新成功实例是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城市对策。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人居署的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应对复原力问题，该方案为市长们提供数据，用于循证决策。办法是提供以城市为基础的数据收集、信息、分析、诊断和技术上可执行的建议。尽管已针对各种完全不同的城市情况对方法进行了校准，但其适用性表明，各城市之间的主要城市要素相似，并且更多城市将在 2022 年扩大运作规模。

## 5. 经验教训和计划实现的变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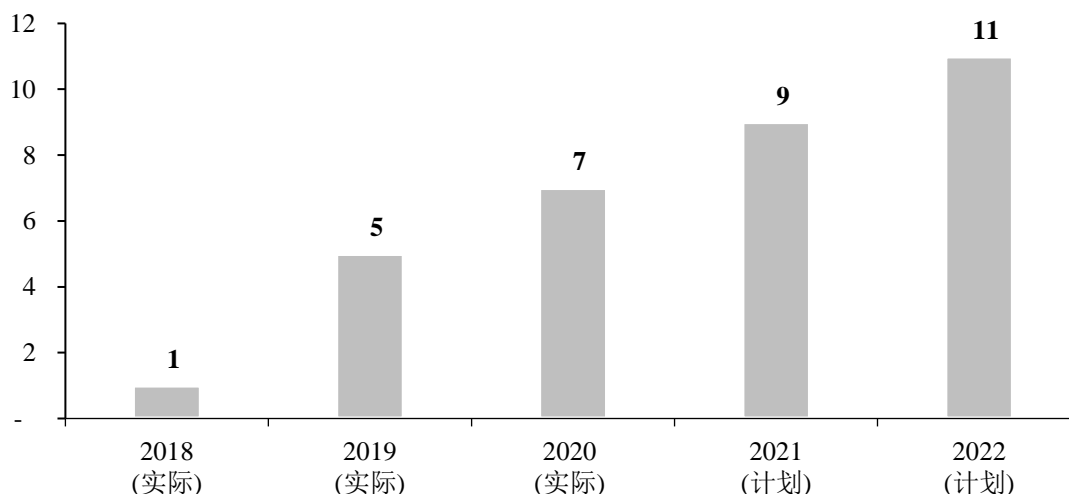
114.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无论特定城市的背景和挑战的多样性程度如何，主要城市系统/要素和基本的基础设施需求是相似的。因此，必须用一个灵活的概念框架（如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来摸清各种挑战、冲击、压力，并涵盖整个城市景观中的相关行为体。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使城市系统数据分析自动化，同时针对不同的利益相关方和特定的挑战或冲击进行情境分析。建设适应社会需求的具有复原力的基础设施显然是所有城市的当务之急。

## 6. 实现目标的预期进展和业绩计量

115.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体现在越来越多的城市采用并投资于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的方法（见图 11）。在方案期间将增加两个城市，同时开发工具，以提高能力，并支持为国家和地方主管部门制定政策和准则。

图 11

### 业绩计量：实施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的城市数量



## E. 法定任务

116. 下表列出赋予本次级方案的所有任务。

### 1. 联大决议

64/292	享有饮水和环境卫生的人权
67/291	人人享有环境卫生
69/280	加强紧急救济、恢复和重建应对尼泊尔地震造成的灾难性影响

69/283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73/139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73/150	向非洲境内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
73/230	采取有效的全球办法应对厄尔尼诺现象的影响
74/115	在自然灾害领域开展人道主义援助国际合作：从救济到发展
74/118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74/160	保护和援助境内流离失所者

## 2. 理事会决议

20/17	发生冲突及自然和人为灾害后的评估与重建工作
23/18	减少、防备、预防和减缓自然灾害风险以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26/2	加强人居署在应对城市危机过程中的作用

## F. 交付成果

117. 下文的表 10 按类别和子类别列出了 2020–2022 年期间预计将为实现上述目标作出贡献的所有交付成果。

表 10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交付成果**

类别和子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执行局核准	2022 年 计划
<b>B. 生成和转让知识</b>					
<b>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b>	28	23	31	18	19
1. 关于增进社会融合和社区凝聚力的项目	10	8	10	7	8
2. 关于改善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生活水平并加强对其包容的项目	10	8	11	5	5
3.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复原力的项目	8	7	10	6	6
<b>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b>	42	27	45	31	31
4. 关于增进社会融合和社区凝聚力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6	10	18	12	12
5. 关于改善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生活水平并加强对其包容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3	9	13	8	8
6.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复原力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3	8	14	11	11
<b>出版物（出版物数量）</b>	2	1	2	2	2
7. 关于改善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生活水平并加强对其包容的出版物	1	1	1	1	1
8.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复原力的出版物	1	0	1	1	1
<b>技术材料（份数）</b>	9	6	9	6	6

类别和子类别	2020年 计划	2020年 实际	2021年 计划	2021年 执行局核准	2022年 计划
9. 关于增进社会融合和社区凝聚力的技术材料	3	2	3	2	2
10. 关于改善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生活水平并加强对其包容的技术材料	3	2	3	2	2
11.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复原力的技术材料	3	2	3	2	2

## 六、行政领导和管理

118. 执行主任办公室提供总体指导，将执行主任的愿景和执行局的指导意见转化为本组织的工作优先事项。执行主任办公室组建了一支有凝聚力的团队，以确保落实本组织的任务。

119. 执行主任办公室还负责确保人居署酝酿了两年的组织结构的总体成效。在这方面，它通过执行委员会（由执行主任担任主席）提供指导和协调，并协助执行主任提供政策指导，以确保本组织的成效。

120. 执行主任办公室通过其对人居署 2020–2023 年战略计划执行情况的作用，为执行主任和副执行主任提供支持。它还与所有司处长协调，制定本组织的工作计划和预算。执行主任办公室通过年初、年中和年底的高级管理人员务虚会，帮助确保本组织在工作计划层面的总体一致性。

121. 执行主任办公室还通过由副执行主任领导的方案管理委员会确保方案和管理问题的执行效率。执行主任办公室与司处长合作，帮助确保有效地设定、监测和报告各项目标。副执行主任还担任项目审查委员会主席，以确保本组织的工作方案与所需预算之间的总体一致性，并确保各项目有效地为根据战略规划设定的影响目标作出贡献。

122. 执行主任办公室还向各司处提供战略指导，以确保遵守联合国的各项政策和程序。执行主任办公室通过其法律办公室和评价小组（这两个部门都直接向执行主任报告）努力确保本组织的管理具有透明度和符合道德规范。执行主任办公室也是监督厅和其他联合国调查职能的协调人。

123. 执行主任办公室与对外关系、传播和知识创新司长协调，以树立本组织在与人居署任务相关的选定关键问题上的总体地位。这方面的作用与秘书处的广泛立场保持连贯和一致，加强了联合国在城市和人类住区领域的总体地位。

124. 执行主任办公室还负责确保公平和安全的工作环境。它是工作人员与管理层协商委员会的秘书处，办公室主任是工作人员工会的主要协调人。它提供了一个开放的渠道以处理申诉和达成和解，以确保为所有工作人员和员工创造积极的工作环境。

125. 从更广泛的角度而言，执行主任办公室还负责管理内部沟通，包括组织全体大会、出版双周内部通讯，以及向全体员工发布每周广播，向他们通报最新情况。



## 七、 决策机关

126. 从 2002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一个由 58 名成员组成的理事会负责管理人居署。联大第 56/206 号决议决定将人类住区委员会转变为人居署理事会，作为联大的一个附属机构，并于 2002 年 1 月 1 日生效。理事会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联大报告，并向人居署提供总体政策指导、领导和监督。常驻人居署代表委员会也转变为理事会闭会期间附属机构。联大第 32/162 号决议和人居二通过的《人居议程》第 222 段规定了理事会的目标、职能和责任。

127. 根据联大 2017 年 12 月第 72/226 号决议，常驻代表委员会主席在内罗毕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审查加强会员国对人居署的监督的备选方案，供联大第七十三届会议审议。审查结果和建议呼吁建立一个三级治理结构，即一个普遍参与的大会、一个成员有代表性的执行局和一个普遍性的常驻代表委员会。联大随后于 2018 年 12 月核可了这一结构。

128. 根据联大第 73/307 号决议，解散了作为联大附属机关的理事会，代之以一个普遍参与的人居大会，人居大会每四年举行一届会议，为期五天，负责核准人居署的四年期战略计划。联大还设立了一个执行局，共有 36 名成员，由人居大会选举产生。执行局强化对人居署业务的监督，并增强人居署的问责制、透明度、效率和效力。它监督供人居大会核准的战略计划草案的编制工作，并负责审查和核准年度工作方案和预算。此外，执行局还负责审查财务细则和条例以及与方案运作有关的事项。

129. 常驻代表委员会将每四年在内罗毕召开两次会议，一次在人居大会之前，为该会议做准备，另一次为高级别中期审查会议做准备。

### A. 方案支助

130. 管理、咨询和合规处在履行其方案支助职能时，将确保高效的运行保障、监督和合规，下文各段将详细介绍。

(a) **财务：**确保高效、有效和透明地分配本组织的人力和财政资源及其他资产，以满足战略和业务优先事项的需要，并推行透明的财务管理、切实提交报告、严格财务问责和善治。这将包括制定用于监测捐款和执行各项协议的关键业绩指标和基准，确保将反腐败措施列入协议。此外，将更新财务程序，并开展培训，以确保对“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形成共同理解和协同执行，同时有效利用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团结”系统；协调和管理全组织的项目行政职能，确保为所有项目的财务和方案需求提供一致和有效的支助；监测包括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在内的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质量和交付情况，以确保其达到商定的服务水平，并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交付；

(b) **人力资源：**明确人居署在人才管理、服务交付和组织文化方面的战略性人力资源需求。在此过程中，人居署还将区域和实地两级所需的人力资源纳入考虑。人力资源部门将与实务部门合作，阐明本组织在招聘以及工作人员发展和培训方面的人力资源需求，并与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密切合作。这将通过加强规划活动来实现，以便及时向实务部门提供所需的专门知识。将通过在实质性方案领域、领导力和管理技能、道德操守等方面开展有效的培训方案，落实工作人员发展活动。人居署将继续在以下方面开展互动工作：改善劳资关系、提供激励、提供职业咨询以及预防工作场所冲突，包括处理违禁行为（包括骚扰、滥用权力、性骚扰以及性剥削和性虐待）。人力资源小组将与联合国

内罗毕办事处密切合作，支持切实落实应享权利行政管理、人力资源获取和工作人员福利，以满足人居署的人力资源需求；

(c) **审计：**支助内部和外部审计程序；确保切实跟进和执行所有审计建议；促进和执行健全的风险管理制度和做法，以改善本组织的整体绩效和问责制；制定、更新和精简重要业务领域（包括存在行政管理瓶颈的领域）的业务政策和程序；审查本组织活动是否遵守既定政策、计划和程序；不断评估本组织各类控制措施的效力，包括权力下放和问责框架；改善工作流程和实现进程自动化；改进控制系统；

(d) 通过有效的道德操守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能力，以加强工作人员的问责和业绩；开展业绩管理以提高服务质量，并与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一道，支持变革管理进程；

(e) **信息和通信技术：**加强信通技术基础设施战略、行动计划和治理，以确保信通技术解决方案满足战略和业务需要，包括升级外设办事处的基础设施，使其能够便捷地获得执行任务不可或缺的应用程序，包括“团结”系统及项目应计和问责系统；开发并完善现有应用程序，包括业务情报工具和知识管理等领域的应用程序；

(f) **后勤：**确保人居署能够有效地制定年度需求计划，并通过内罗毕办事处牵头的多个联合国共同制度服务提供商，支持协调人居署的采购活动。该小组还将协调人居署的所有内部办公空间管理活动，并监测差旅合规率；

(g) **标准作业程序：**制定、更新和精简重要业务领域中的业务政策和程序；审查本组织活动是否遵守既定政策、计划和程序；不断评估本组织各类控制措施的效力，包括权力下放和问责框架；改善工作流程和实现进程自动化；改进控制系统；通过进行有效的成果管理制、领导能力和管理技能培训（包括道德操守培训）提高工作人员能力，以加强工作人员问责制和提高绩效；开展业绩管理以提高服务质量，并与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一道，支持变革管理进程。

## B. 2022 年拟议员额资源和非员额资源

### 1. 总体财务概览

131. 人居署的财务框架包括三大资金来源，即（一）联大核准的联合国经常预算拨款；（二）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所收捐款，其中非专用<sup>2</sup> 预算拨款由执行局核准，专用<sup>3</sup> 预算拨款由执行主任核准；（三）技术合作捐款，其预算拨款也由执行主任核准。就管理目的而言，基金会非专用账户和经常预算是人居署的“核心资源”。

132. 经常预算批款由联大核准，分为两大类：第 15 款（人类住区）和第 23 款（技术合作经常方案）。技术合作经常方案是为了提供人类住区和城市可持续发展领域的部门咨询服务。通过其他机构分配给人居署的其他经常预算资源包括：第 2 款（会议事务部），这是支助人居署授权的会议部分的拨款；以及第 35 款（与特定发展项目有关的发展账户）。

<sup>2</sup> 它们也称为普通用途拨款。

<sup>3</sup> 也称为特定用途拨款。

133. 方案支助收入是通过执行专用资金方案赚取的，根据 ST/AI/286 号行政指示，该收入为直接方案费用总额的一个百分比。

134.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接收的捐款有两种：非专用捐款和专用捐款。非专用的基金会捐款是各国政府自愿捐款拨款，由执行局根据商定的优先事项核准，用来支持执行核定的人居署工作方案。专用的基金会捐款是各国政府和其他捐助方为执行工作方案中所列特定活动而提供的自愿捐款。这些捐款一般涵盖全球、专题和多国项目，并包括信托基金。

135. 技术合作捐款是各国政府和其他非政府捐助方自愿提供的专用资源，用于执行符合人居署任务规定及其工作方案和战略计划的国家级特定技术活动。

136. 根据执行拟议年度工作方案所需的资源，在分析了两年期三个供资来源的目标收入后，编制了 2021 年综合工作方案和预算。根据联大第 67/226 号决议，已尽一切努力，以新的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优先事项为基础，在综合预算框架内整合了预计的核心和非核心资源。

## 2. 资源计划

137. 人居署预计，由基金会专用资金和技术合作资金组成的专用供资将取得显著进展。本组织的业务模式还依赖于核心预算的支持，而核心预算由经常预算拨款和基金会非专用账户组成。在这方面，多年来，会员国对基金会非专用基金的捐款远远低于会员国核准的预算。在 2012–2013 两年期，会员国核准了 7 020 万美元，但捐助的现金仅为 2 270 万美元（32%）。鉴于 2012–2013 年的经验，人居署的 2014–2015 年和 2016–2017 年的核定预算下调至 4 560 万美元。2018–2019 两年期预算进一步减少至 2 600 万美元。2014–2015 年收到的总额仅为 1 010 万美元（22%），2016–2017 两年期收到的总额为 500 万美元（11%）。2018–2019 年通过基金会普通用途基金实际收到的非专用捐款为 870 万美元（33.3%）。2020 年预算总额为 1 890 万美元，实收总额为 440 万美元。2021 年的核定预算数额为 1 000 万美元。

138. 人居署 2022 年所需资源总额预计为 2.555 亿美元，比 2021 年估计所需总额 2.282 亿美元增加 12.0%。该预测值表明对于人居署咨询服务领域内的规范性活动及技术合作预算内的其他活动，以及对于为地方、国家以下和国家各级能力建设和业务活动提供支助的持续需求。

139. 表 11 至表 40 列出 2022 年（2020–2023 年四年期战略计划的第三年）所需财政和人力资源。

表 11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概览  
(千美元)

资金来源	资源				员额			
	2020 年 实际	2020 年核定* 批款	变动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2 年 估计数	2021	变动	2022
<b>基金会非专用</b>								
员额	5 492.5	8 177.4	1 343.6	16.4	9 521.0	58	11	69
非员额	2 073.5	1 822.6	635.0	34.8	2 457.6			

资金来源	资源				员额			
	2020年 实际	2020年核定* 批款	变动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2年 估计数	2021	变动	2022
<b>小计</b>	7 566.0	10 000.0	1 978.6	19.8	11 978.6	58	11	69
<b>经常预算</b>								
员额	10 857.1	11 285.5	196.2	1.7	11 481.7	75	-	75
非员额	762.7	1 210.3	597.0	49.3	1 807.3			
<b>小计</b>	11 619.8	12 495.8	793.2	6.3	13 289.0	75	-	75
<b>方案支助</b>								
员额	4 031.7	6 448.1	(354.5)	(5.5)	6 093.6	50	11	61
非员额	5 272.6	3 330.7	1 804.2	54.2	5 134.9			
<b>小计</b>	9 304.3	9 778.8	1 449.7	14.8	11 228.5	50	11	61
<b>基金会专用</b>								
员额	-	-	-	-	-	-	-	-
非员额	36 389.2	43 330.8	25 791.2	59.5	69 122.0			
<b>小计</b>	36 389.2	43 330.8	25 791.2	59.5	69 122.0	-	-	-
<b>技术合作</b>								
员额	-	-	-	-	-	-	-	-
非员额	94 490.5	152 573.1	(2 727.6)	(1.8)	149 845.5			
<b>小计</b>	94 490.5	152 573.1	(2 727.6)	(1.8)	149 845.5	-	-	-
<b>按类别共计</b>								
员额	20 381.3	25 911.0	1 185.3	4.6	27 096.3	183	22	205
非员额	138 988.5	202 267.5	26 099.8	12.9	228 367.3			
<b>共计</b>	159 369.8	228 178.5	27 285.1	12.0	255 463.6	183	22	205

\* 2021年的经常预算数额按联大核定的最后数额 12 508 400 美元重列

表 12  
按供资类别分列的所需资源概览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2020年 实际	2021年 核定预算	变动 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2年 估计数
<b>经常资源</b>					
基金会非专用	7 566.0	10 000.0	1 978.6	19.8	11 978.6
经常预算	11 619.8	12 495.8	793.2	6.3	13 289.0
<b>小计</b>	19 185.8	22 495.8	2 771.8	12.3	25 267.6
<b>专用资源（包括信托基金）</b>					
基金会专用	36 389.2	43 330.8	25 791.2	59.5	69 122.0
技术合作	94 490.5	152 573.1	(2 727.6)	(1.8)	149 845.5
<b>小计</b>	130 879.7	195 903.9	23 063.6	11.8	218 967.5
<b>共计（一）</b>	150 065.5	218 399.7	25 835.4	11.8	244 235.1
<b>方案支助</b>					
方案支助	9 304.3	9 778.8	1 449.7	14.8	11 228.5
<b>共计（二）</b>	9 304.3	9 778.8	1 449.7	14.8	11 228.5
<b>共计（一 + 二）</b>	159 369.8	228 178.5	27 285.1	12.0	255 463.6

表 13  
按战略领域分列的所需资源概览  
(千美元)

战略优先事项	资源				员额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核定预算	变动 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2 年 估计数	2021	变动	2022
<b>次级方案 1</b>								
员额	3 390.5	4 357.6	(258.3)	(0.1)	4 099.3	27	(2)	25
非员额	33 918.1	59 080.7	(134.0)	(0.0)	58 946.7			
<b>小计</b>	<b>37 308.6</b>	<b>63 438.3</b>	<b>(392.3)</b>	<b>(0.0)</b>	<b>63 046.0</b>	<b>27</b>	<b>(2)</b>	<b>25</b>
<b>次级方案 2</b>								
员额	3 069.2	4 208.6	48.9	0.0	4 257.5	30	(1)	29
非员额	3 927.3	44 838.7	(8 326.5)	(0.2)	36 512.2			
<b>小计</b>	<b>6 996.5</b>	<b>49 047.3</b>	<b>(8 277.6)</b>	<b>(0.2)</b>	<b>40 769.7</b>	<b>30</b>	<b>(1)</b>	<b>29</b>
<b>次级方案 3</b>								
员额	3 726.0	3 906.8	32.8	0.0	3 939.6	30	3	33
非员额	3 026.7	35 898.5	32 176.2	0.9	68 074.7			
<b>小计</b>	<b>6 752.7</b>	<b>39 805.3</b>	<b>32 209.0</b>	<b>0.8</b>	<b>72 014.3</b>	<b>30</b>	<b>3</b>	<b>33</b>
<b>次级方案 4</b>								
员额	3 705.4	3 224.7	689.2	0.2	3 913.9	24	9	33
非员额	91 825.7	57 967.6	26.3	–	57 993.9			
<b>小计</b>	<b>95 531.1</b>	<b>6 1192.3</b>	<b>715.5</b>	<b>0.0</b>	<b>61 907.8</b>	<b>24</b>	<b>9</b>	<b>33</b>
<b>决策机关</b>								
员额	676.1	706.0	(2.7)	(0.4)	703.3	6	–	6
非员额	186.3	1 388.4	(598.8)	(43.1)	789.6			
<b>小计</b>	<b>862.4</b>	<b>2 094.4</b>	<b>(601.5)</b>	<b>(28.7)</b>	<b>1 492.9</b>	<b>6</b>	<b>–</b>	<b>6</b>
<b>行政领导和管理</b>								
员额	2 867.6	4 480.9	669.1	14.9	5 150.0	28	7	35
非员额	1 724.6	683.4	1 225.9	179.4	1 909.3			
<b>小计</b>	<b>4 592.2</b>	<b>5 164.3</b>	<b>1 895.0</b>	<b>36.7</b>	<b>7 059.3</b>	<b>28</b>	<b>7</b>	<b>35</b>
<b>方案支助</b>								
员额	2 946.5	5 026.4	6.3	0.1	5 032.7	38	6	44
非员额	4 379.8	2 410.2	1 730.7	71.8	4 140.9			
<b>小计</b>	<b>7 326.3</b>	<b>7 436.6</b>	<b>1 737.0</b>	<b>23.4</b>	<b>9 173.6</b>	<b>38</b>	<b>6</b>	<b>44</b>
<b>按类别共计</b>								
员额	20 381.3	25 911.0	1 185.3	4.6	27 096.3	183	22	205
非员额	138 988.5	202 267.5	26 099.8	12.9	228 367.3			
<b>共计</b>	<b>159 369.8</b>	<b>228 178.5</b>	<b>27 285.1</b>	<b>12.0</b>	<b>255 463.6</b>	<b>183</b>	<b>22</b>	<b>205</b>

140. 本组织 2022 年的资源估计数根据 2020–2023 年战略计划的四个战略领域分列。表 12 根据四个战略领域重列 2021 年的资源估计数，并列出了 2022 年的所需资源。资源按资金来源和支出类别分类。在四个次级方案之间分配资源时，

根据每个次级方案 2022 年的交付成果和人居署的战略优先事项对每个战略领域的资源需求进行了分析。

表 14

**根据 2022 年战略优先事项按资金来源和支出类别分列的 2021 年批款/拨款和 2022 年所需资源**

(千美元)

战略优先事项	基金会 非专用	经常 预算	方案支助	基金会 专用	技术合作	共计	员额	非员额
<b>2021 年批款</b>								
次级方案 1	1 298.7	2 461.1	1 084.5	18 961.2	39 632.8	63 438.3	4 357.6	59 080.7
次级方案 2	942.3	2 516.0	1 236.8	12 742.1	31 610.1	49 047.3	4 208.6	44 838.7
次级方案 3	966.8	2 242.9	1 111.9	5 108.2	30 375.5	39 805.3	3 906.8	35 898.5
次级方案 4	1 027.4	1 922.8	768.1	6 519.3	50 954.7	61 192.3	3 224.7	57 967.6
决策机关	829.2	590.2	675.0	—	—	2 094.4	706.0	1 388.4
行政领导 和管理	2 770.3	1 640.8	753.2	—	—	5 164.3	4 480.9	683.4
方案支助	2 165.3	1 122.0	4 149.3	—	—	7 436.6	5 026.4	2 410.2
<b>共计</b>	<b>10 000.0</b>	<b>12 495.8</b>	<b>9 778.8</b>	<b>43 330.8</b>	<b>152 573.1</b>	<b>228 178.5</b>	<b>25 911.0</b>	<b>202 267.5</b>
员额	8 177.4	11 169.6	6 448.1	—	—	25 795.1	25 795.1	—
非员额	1 822.6	1 326.2	3 330.7	43 330.8	152 573.1	202 383.4	—	202 383.4
<b>共计</b>	<b>10 000.0</b>	<b>12 495.8</b>	<b>9 778.8</b>	<b>43 330.8</b>	<b>152 573.1</b>	<b>228 178.5</b>	<b>25 795.1</b>	<b>202 383.4</b>
<b>2022 年估计数</b>								
次级方案 1	1 437.0	2 653.3	863.6	30 760.4	27 331.7	63 046.0	4 099.3	58 946.7
次级方案 2	1 555.2	2 763.5	690.3	9 543.1	26 217.6	40 769.7	4 257.5	36 512.2
次级方案 3	1 246.1	2 490.0	1 032.8	23 048.5	44 196.9	72 014.3	3 939.6	68 074.7
次级方案 4	1 544.6	2 154.3	1 322.8	4 786.8	52 099.3	61 907.8	3 913.9	57 993.9
决策机关	628.2	590.2	274.5	—	—	1 492.9	703.3	789.6
行政领导 和管理	3 168.5	1 515.7	1 391.9	983.2	—	7 059.3	5 150.0	1 909.3
方案支助	2 399.0	1 122.0	5 652.6	—	—	9 173.6	5 032.7	4 140.9
<b>共计</b>	<b>11 978.6</b>	<b>13 289.0</b>	<b>11 228.5</b>	<b>69 122.0</b>	<b>149 845.5</b>	<b>255 463.6</b>	<b>27 096.3</b>	<b>228 367.3</b>
员额	9 521.0	11 481.7	6 093.6	—	—	27 096.3	27 096.3	—
非员额	2 457.6	1 807.3	5 134.9	69 122.0	149 845.5	228 367.3	—	228 367.3
<b>共计</b>	<b>11 978.6</b>	<b>13 289.0</b>	<b>11 228.5</b>	<b>69 122.0</b>	<b>149 845.5</b>	<b>255 463.6</b>	<b>27 096.3</b>	<b>228 367.3</b>

141. 人居署将继续着重与会员国合作，为本组织的规范工作实现更可预测的多年期供资，为此将扩大捐助方群体，并动员为即将开展的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执行《新城市议程》的新举措提供支助。人居署将继续与会员国合作，增加为其工作方案提供核心资源的国家数量。

142. 表 15 列出 2020 年、2021 年支出额与 2022 年预测额之间的比较。表 16 按子类别列出了各资金来源的支出，表 17 按子类别列出了各战略领域的支出细目。

表 15  
2020–2022 年按支出子类别分列的资源细目  
(千美元)

支出子类别	2020 年实际	2021 年 核定批款	变动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2 年 估计数
员额	20 381.3	25 911.0	1 185.3	4.6	27 096.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23 611.4	66 703.9	13 598.2	20.4	80 302.1
招待费	137.2	3.1	(0.1)	(3.2)	3.0
顾问	32 970.6	458.9	(145.1)	(31.6)	313.8
代表的旅费	(9.1)	—	—	—	—
工作人员差旅费	1 240.4	9 288.1	2 118.3	22.8	11 406.4
订约承办事务	19 010.7	24 048.6	4 459.3	18.5	28 507.9
一般业务费用	11 578.8	14 979.8	1 552.8	10.4	16 532.6
用品和材料	492.6	3 602.7	301.3	8.4	3 904.0
家具和设备	1 684.5	4 120.9	429.5	10.4	4 550.4
赠款和捐款 (对外)	48 271.4	79 061.5	3 785.6	4.8	82 847.1
<b>共计</b>	<b>159 369.8</b>	<b>228 178.5</b>	<b>27 285.1</b>	<b>12.0</b>	<b>255 463.6</b>

表 16  
按支出子类别和供资来源分列的资源细目  
(千美元)

支出子类别	基金会 非专用	经常预算	方案支助	基金会专用	技术合作	共计
员额	9 521.0	11 481.7	6 093.6	—	—	27 096.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331.1	293.5	456.8	32 358.2	46 862.5	80 302.1
招待费	—	3.0	—	—	—	3.0
咨询顾问	—	158.7	155.1	—	—	313.8
工作人员差旅费	425.0	94.8	271.0	5 664.0	4 951.6	11 406.4
订约承办事务	343.9	1 000.1	2 196.1	5 889.6	19 078.2	28 507.9
一般业务费用	1 074.1	189.6	1 930.9	3 154.2	10 183.8	16 532.6
用品和材料	93.6	17.7	10.1	812.9	2 969.7	3 904.0
家具和设备	139.9	49.9	114.9	1 420.7	2 825.0	4 550.4
赠款和捐款 (对外)	50.0	—	—	19 822.4	62 974.7	82 847.1
<b>共计</b>	<b>11 978.6</b>	<b>13 289.0</b>	<b>11 228.5</b>	<b>69 122.0</b>	<b>149 845.5</b>	<b>255 463.6</b>

表 17  
按支出子类别和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资源细目  
(千美元)

支出子类别	SP1	SP1	SP3	SP4	PMO	EDM	PGS	共计
员额	4 099.3	4 257.5	3 939.6	3 913.9	703.3	5 150.0	5 032.7	27 096.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22 795.9	13 051.2	23 620.1	19 894.3	75.5	563.6	301.5	80 302.1
招待费		—	—	—	3.0	—	—	3.0
咨询顾问	105.4	39.7	40.6	27.9	—	54.3	45.9	313.8
工作人员差旅费	2 960.2	2 328.3	2 927.2	2 787.0	24.0	336.0	43.7	11 406.4
订约承办事务	6 099.4	4 818.3	6 097.3	8 854.8	251.6	210.7	2 175.8	28 507.9
一般业务费用	3 527.6	2 196.3	4 544.1	4 013.6	434.9	464.2	1 351.9	16 532.6
用品和材料	969.3	712.6	1 216.2	953.9	0.6	27.1	24.3	3 904.0
家具和设备	1 212.9	682.3	1 409.7	1 017.1	—	30.6	197.8	4 550.4
赠款和捐款	21 276.0	12 683.5	28 219.5	20 445.3	—	222.8	—	82 847.1
<b>共计</b>	<b>63 046.0</b>	<b>40 769.7</b>	<b>72 014.3</b>	<b>61 907.8</b>	<b>1 492.9</b>	<b>7 059.3</b>	<b>9 173.6</b>	<b>255 463.6</b>

缩略语：SP，次级方案；PMO，决策机关；EDM，行政领导和管理；PGS，方案支助

### C. 基金会非专用预算

143.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2022 年拟由非专用捐款供资的拟议预算为 1 200 万美元，比 2021 年执行局核定的预算增加 19.8%。达到这一预算水平需要积极进取的资源调动办法，需要开展旨在增加非专用捐款的强有力和有重点的资源调动工作，同时对可能筹集到的数额保持稳妥办法。假设有可用资金，还将更新工作方案内已获授权的活动。将根据资金情况使用员额，并请所有会员国在确保核定预算得到充分供资方面发挥自己的作用。

### D. 经常预算

144. 2021 年经常预算拨款额预计为 1 330 万美元（重计费用前），比重报的最终预算增长约 6.3%，以支付 2022 年四年期报告和增设两个职位的费用。对决策机关的支助占 60 万美元（4.0%）。方案活动占 1 010 万美元（76.0%），110 万美元（8.0%）用于方案支助服务，150 万美元（11.0%）用于行政领导和管理。由于联合国经常预算须经联大核准，2021 年数额仅为指示性数字。因此，资源计划这一部分的任何费用调整都将在联合国总部由联大通过预算时决定。

### E. 基金会专用预算

145. 2022 年预算估计数为 6 910 万美元，其中大部分用于方案活动（见表 13）。这比 2021 年估计数 4 330 万美元增加 59.5%。

146. 如表 17 所示，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专用部分纳入了 520 万美元的相应方案支助费用（管理费），估计平均占基金会专用方案费用总额的 8.2%。这一数额是基金会专款项目组合 2022 年向方案支助费用收入账户的缴款。关于方案支助费用收入将如何使用的详细说明见方案支助费用预算章节。



表 18  
基金会专用资源的构成  
(千美元)

类别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核定批款	变动 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2 年 估计数
直接方案费用	33 311.8	59 321.0	4 560.0	7.7	63 881.0
方案支助费用	3 077.4	4 152.5	1 088.5	26.2	5 241.0
<b>共计</b>	<b>36 389.2</b>	<b>63 473.5</b>	<b>5 648.5</b>	<b>8.9</b>	<b>69 122.0</b>

## F. 技术合作预算

147. 2022 年技术合作活动拟议预算预计为 1.498 亿美元，比估计的 2022 年预算减少 270 万美元。

148. 如表 22 所示，技术合作部分包括相应的方案支助费用（管理费）960 万美元，估计平均占技术合作方案费用总额的 7.0%。这一数额是技术合作项目组合 2022 年向方案支助费用收入账户的缴款。关于方案支助费用收入将如何使用的详细说明见方案支助费用预算章节。

表 19  
技术合作资源的构成  
(千美元)

类别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核定批款	变动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2 年 估计数
直接方案费用	88 308.9	137 755.0	1 972.5	1.4	139 727.5
方案支助费用	6 181.6	9 642.7	475.3	4.9	10 118.0
<b>共计</b>	<b>94 490.5</b>	<b>147 397.7</b>	<b>2 447.8</b>	<b>1.7</b>	<b>149 845.5</b>

## G. 方案支助活动预算

149. 人居署预计，将使用从专用资源赚取的方案支助收入，总共支出 1 120 万美元来支持 2022 年方案。表 13 列出将得到支持的战略领域的分布情况。2022 年从专款项目赚取的收入估计为 1 530 万美元，其中 1 010 万美元预计来自技术合作，520 万美元预计来自基金会专用资金。

### 总体人力资源概览

150. 人居署的新组织结构在设计上体现了灵活原则，使本组织的员额与战略方向的四个战略领域和目标相匹配。所需人力资源符合 2020–2023 年战略计划。

151. 工作方案规定 2022 年员额总共是 205 个，包括经常预算供资的 75 个员额、基金会专用资金供资的 69 个员额，以及方案支助资金供资的 61 个员额。

152. 在新的组织结构下，对外关系、战略、知识和创新司及全球解决方案司与区域方案司密切合作，支持在区域和国家两级执行《新城市议程》。管理、咨询和合规处为人居署的所有业务提供支助。

153. 表 20 列出 2022 年员额数量与 2021 年的比较。表 21 显示按战略领域分列的所需资源。

表 20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1		国家	当地 雇员	其他 职等	
<b>2021</b>													
基金会 非专用	-	1	2	7	5	8	8	1	32	-	26	-	58
经常预算	1	-	1	4	9	17	14	5	51	-	22	2	75
方案支助	-	-	-	-	5	12	11	2	30	-	20	-	50
<b>2021 年共计</b>	<b>1</b>	<b>1</b>	<b>3</b>	<b>11</b>	<b>19</b>	<b>37</b>	<b>33</b>	<b>8</b>	<b>113</b>	<b>-</b>	<b>68</b>	<b>2</b>	<b>183</b>
<b>变动： (减少) / 增加</b>													
基金会非 专用	-	-	1	-	1	5	4	-	11	-	-	-	11
经常预算	-	-	-	-	-	-	-	-	-	-	-	-	-
方案支助	-	-	-	-	3	2	(5)	-	-	3	8	-	11
<b>净变动</b>	<b>-</b>	<b>-</b>	<b>1</b>	<b>-</b>	<b>4</b>	<b>7</b>	<b>(1)</b>	<b>-</b>	<b>11</b>	<b>3</b>	<b>8</b>	<b>-</b>	<b>22</b>
<b>2022</b>													
基金会非 专用	-	1	3	7	6	13	12	1	43	-	26	-	69
经常预算	1	-	1	4	9	17	14	5	51	-	22	2	75
方案支助	-	-	-	-	8	14	6	2	30	3	28	-	61
<b>2022 年总计</b>	<b>1</b>	<b>1</b>	<b>4</b>	<b>11</b>	<b>23</b>	<b>44</b>	<b>32</b>	<b>8</b>	<b>124</b>	<b>3</b>	<b>76</b>	<b>2</b>	<b>205</b>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

表 21  
按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1		国家	当地 雇员	其他 职等	
<b>2022</b>													
次级方案 1	-	-	1	2	5	4	3	1	16	-	9	-	25
次级方案 2	-	-	-	3	4	8	6	2	23	-	6	-	29
次级方案 3	-	-	-	1	5	8	5	1	20	-	13	-	33
次级方案 4	-	-	2	1	3	5	4	1	16	1	16	-	33
决策机关	-	-	-	1	-	-	2	-	3	-	3	-	6
行政领导和管理	1	1	1	2	5	8	3	1	22	1	10	2	35
方案支助	-	-	-	1	1	11	9	2	24	1	19	-	44
<b>2022 年总计</b>	<b>1</b>	<b>1</b>	<b>4</b>	<b>11</b>	<b>23</b>	<b>44</b>	<b>32</b>	<b>8</b>	<b>124</b>	<b>3</b>	<b>76</b>	<b>2</b>	<b>205</b>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

## H. 基金会非专用资源

154. 下文表 22 列出了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2017 年至 2020 年五年期间的实际财务趋势，还显示 2020 年的核定情况以及 2022 年的拟议数额。

155. 下文表 23 和表 24 列出了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非专用账户 2022 年所需财政资源。表 25 和表 26 显示所需人力资源。

表 22

###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财务趋势

(千美元)

项目/年份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b>1.0. 供资</b>						
<b>1.1. 年初资金和储备金余额</b>	6 088.0	2 279.0	1 280.0	3 491.0	1 098.9	1 108.9
<b>总计[1.1]</b>	6 088.0	2 279.0	1 280.0	3 491.0	1 098.9	1 108.9
<b>1.2. 收入</b>						
用于本年度预算的捐款	2 693.0	3 594.0	5 128.0	4 353.6	10 000.0	11 978.6
用于稳定准备金的捐款	—	—	—	—	—	—
投资收入	52.0	13.0	94.0	—	10.0	—
费用回收	2 628.0	—	—	—	—	—
其他收入	—	92.0	17.0	—	—	—
<b>总计[1.2]</b>	5 373.0	3 699.0	5 239.0	4 353.6	10 010.0	11 978.6
<b>总计[1.0]</b>	11 461.0	5 978.0	6 519.0	7 844.6	11 108.9	13 087.5
<b>2.0. 支出</b>						
雇员工资与福利	7 927.0	4 419.0	5 490.0	6 220.0	8 177.4	9 521.0
非雇员薪酬和津贴	334.0	27.0	(1.0)	56.0	158.5	331.1
赠款和转移	442.0	—	—	—	55.0	50.0
用品和消耗品	4.0	—	—	—	36.7	93.6
差旅费	287.0	43.0	7.0	—	83.5	425.0
其他业务费用	171.0	18.0	20.0	718.0	1 488.9	1 557.9
其他费用	17.0	12.0	2.0	64.0	—	—
<b>总计[2.0]</b>	9 182.0	4 519.0	5 518.0	7 058.0	10 000.0	11 978.6
<b>3.0. 年终资金和准备金余额（一和二）</b>	2 279.0	1 459.0	1 001.0	786.6	1 108.9	1 108.9
调整	—	(179.0)	2 490.0	312.3	—	—
小计	2 279.0	1 280.0	3 491.0	1 098.9	1 108.9	1 108.9
业务准备金	2 606.0	1 303.0	1 303.0	2 000.0	2 000.0	2 395.7
付还贷款	—	—	—	—	—	—
<b>4.0. 年终资金余额</b>	(327.0)	(23.0)	2 188.0	(901.1)	(891.1)	(1 286.8)

\* 预计金额

表 23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2022 年所需资源  
(仅限非专用资金)  
(千美元)

类别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核定批款	变动 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2 年 估计数	2021	变动	2022
<b>A. 工作方案</b>								
员额	3 524.9	3 718.4	1 101.8	29.6	4 820.2	27	8	35
非员额	1 116.8	516.8	445.9	86.3	962.7			
<b>小计</b>	<b>4 641.7</b>	<b>4 235.2</b>	<b>1 547.7</b>	<b>36.5</b>	<b>5 782.9</b>	<b>27</b>	<b>8</b>	<b>35</b>
<b>B. 决策机关</b>								
员额	63.6	147.5	(2.7)	(1.8)	144.8	1	-	1
非员额	12.2	681.7	(198.3)	(29.1)	483.4			
<b>小计</b>	<b>75.8</b>	<b>829.2</b>	<b>(201.0)</b>	<b>(24.2)</b>	<b>628.2</b>	<b>1</b>	<b>-</b>	<b>1</b>
<b>C. 行政领导和管理</b>								
员额	895.9	2 530.4	114.7	4.5	2 645.1	15	1	16
非员额	554.6	239.9	283.5	118.2	523.4			
<b>小计</b>	<b>1 450.5</b>	<b>2 770.3</b>	<b>398.2</b>	<b>14.4</b>	<b>3 168.5</b>	<b>15</b>	<b>1</b>	<b>16</b>
<b>D. 方案支助</b>								
员额	1 008.1	1 781.1	129.8	7.3	1 910.9	15	2	17
非员额	389.9	384.2	103.9	27.0	488.1			
<b>小计</b>	<b>1 398.0</b>	<b>2 165.3</b>	<b>233.7</b>	<b>10.8</b>	<b>2 399.0</b>	<b>15</b>	<b>2</b>	<b>17</b>
按类别共计								
员额	5 492.5	8 177.4	1 343.6	16.4	9 521.0	58	11	69
非员额	2 073.5	1 822.6	635.0	34.8	2 457.6			
<b>共计</b>	<b>7 566.0</b>	<b>10 000.0</b>	<b>1 978.6</b>	<b>19.8</b>	<b>11 978.6</b>	<b>58</b>	<b>11</b>	<b>69</b>

表 24  
按支出子类别和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资源细目  
(千美元)

支出子类别	SP1	SP2	SP3	SP4	PMO	EDM	PGS	共计
员额	1 222.2	1 317.8	994.6	1 285.6	144.8	2 645.1	1 910.9	9 521.0
顾问和专家	-	-	-	-	-	-	-	-
工作人员差旅费	66.0	82.0	66.0	66.0	24.0	100.0	21.0	425.0
订约承办事务	10.0	8.0	13.2	11.8	251.6	21.2	28.1	343.9
一般业务费用	103.7	103.8	122.0	101.5	160.4	224.4	258.3	1 074.1
用品和材料	5.1	15.1	26.3	5.7	0.6	20.1	20.7	93.6
家具和设备	30.0	1.5	6.0	-	-	11.5	90.9	139.9
赠款和捐助款	-	-	-	50.0	-	-	-	50.0
<b>共计</b>	<b>1 437.0</b>	<b>1 555.2</b>	<b>1 246.1</b>	<b>1 544.6</b>	<b>628.2</b>	<b>3 168.5</b>	<b>2 399.0</b>	<b>11 978.6</b>
员额	1 222.2	1 317.8	994.6	1 285.6	144.8	2 645.1	1 910.9	9 521.0
非员额	214.8	237.4	251.5	259.0	483.4	523.4	488.1	2 457.6
<b>共计</b>	<b>1 437.0</b>	<b>1 555.2</b>	<b>1 246.1</b>	<b>1 544.6</b>	<b>628.2</b>	<b>3 168.5</b>	<b>2 399.0</b>	<b>11 978.6</b>

缩略语：SP，次级方案；PMO，决策机关；EDM，行政领导和管理；PGS，方案支助

156. 表 25 显示基金会非专用供资员额在各次级方案和战略领域的分配情况。而表 26 显示 2020 年至 2021 年基金会非专用供资员额的变化。

表 25

## 按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			总计
	ASG	D-2	D-1	P-5	P-4	P-3	P-2/1	共计	当地雇员	其他职等	
次级方案 1	-	-	1	2	-	1	-	4	3	-	7
次级方案 2	-	-	2	1	2	2	-	7	1	-	8
次级方案 3	-	-	1	-	2	1	-	4	6	-	10
次级方案 4	-	2	1	1	1	1	-	6	4	-	10
决策机关	-	-	-	-	-	1	-	1	-	-	1
行政领导和管理	1	1	1	2	5	1	1	12	4	-	16
方案支助	-	-	1	-	3	5	-	9	8	-	17
<b>2022 年总计</b>	<b>1</b>	<b>3</b>	<b>7</b>	<b>6</b>	<b>13</b>	<b>12</b>	<b>1</b>	<b>43</b>	<b>26</b>	<b>-</b>	<b>69</b>

表 26

##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员额变动汇总表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			总计
	ASG	D-2	D-1	P-5	P-4	P-3	P-2/1	共计	当地雇员	其他职等	
<b>2020</b>	1	2	7	5	8	8	1	32	26	-	58
<b>增加/ (减少)</b>	-	1	-	1	5	4	-	11	-	-	11
<b>2021</b>	1	3	7	6	13	12	1	43	26	-	69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

## I. 一般财政准备金

157. 根据 ST/SGB/2015/4 财务细则第 304.2(b)条规定，执行局不时应执行主任的建议确定一般财政准备金的水平。这是为了确保基金会非专用资金的流动性，平衡现金流动的上下波动，满足审慎管理基金的其他需求。

158. 考虑到 2022 年的预期支出水平，建议一般财政准备金数额为 240 万美元，相当于基金会非专用预算 1 200 万美元的 20%，具体如表 21 所示。建议金额是根据基金会非专用资金历史支付时间确定的。这笔财政准备金将在执行局核准 2022 年拟议工作方案和预算后在 2021 年财务报表中入账。

## 1. 次级方案 1：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现象

表 27

##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1	变动	2022	2021	2022
<b>基金会非专用</b>					
员额	1 160.4	61.8	1 222.2	7	7
非员额	138.3	76.5	214.8		
<b>小计</b>	<b>1 298.7</b>	<b>138.3</b>	<b>1 437.0</b>	<b>7</b>	<b>7</b>
<b>经常预算</b>					
员额	2 248.9	–	2 248.9	13	13
非员额	212.2	192.2	404.4		
<b>小计</b>	<b>2 461.1</b>	<b>192.2</b>	<b>2 653.3</b>	<b>13</b>	<b>13</b>
<b>方案支助</b>					
员额	948.3	(320.1)	628.2	7	5
非员额	136.2	99.2	235.4		
<b>小计</b>	<b>1 084.5</b>	<b>(220.9)</b>	<b>863.6</b>	<b>7</b>	<b>5</b>
<b>基金会专用</b>					
员额	–	–	–	–	–
非员额	18 961.2	11 799.2	30 760.4		
<b>小计</b>	<b>18 961.2</b>	<b>11 799.2</b>	<b>30 760.4</b>	<b>–</b>	<b>–</b>
<b>技术合作</b>					
员额	–	–	–	–	–
非员额	39 632.8	(12 301.1)	27 331.7		
<b>小计</b>	<b>39 632.8</b>	<b>(12 301.1)</b>	<b>27 331.7</b>	<b>–</b>	<b>–</b>
<b>按类别共计</b>					
员额	4 357.6	(258.3)	4 099.3	27	25
非员额	59 080.7	(134.0)	58 946.7		
<b>小计</b>	<b>63 438.3</b>	<b>(392.3)</b>	<b>63 046.0</b>	<b>27</b>	<b>25</b>

表 28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			总计
	D-2	D-1	P-5	P-4	P-3	P-2/1	共计	当地	其他	
								雇员	职等	
<b>2021</b>										
基金会非专用	1	1	2	-	-	-	4	3	-	7
经常预算	1	1	1	3	2	1	9	4	-	13
方案支助	-	-	2	1	1	-	4	3	-	7
<b>2021 年共计</b>	<b>2</b>	<b>2</b>	<b>5</b>	<b>4</b>	<b>3</b>	<b>1</b>	<b>17</b>	<b>10</b>	<b>-</b>	<b>27</b>
<b>变动：（减少）/增加</b>										
基金会非专用	(1)	-	-	-	1	-	-	-	-	-
方案支助	-	-	-	-	(1)	-	(1)	(1)	-	(2)
<b>净变动</b>	<b>(1)</b>	<b>-</b>	<b>-</b>	<b>-</b>	<b>-</b>	<b>-</b>	<b>(1)</b>	<b>(1)</b>	<b>-</b>	<b>(2)</b>
<b>2022</b>										
基金会非专用	-	1	2	-	1	-	4	3	-	7
经常预算	1	1	1	3	2	1	9	4	-	13
方案支助	-	-	2	1	-	-	3	2	-	5
<b>2022 年共计</b>	<b>1</b>	<b>2</b>	<b>5</b>	<b>4</b>	<b>3</b>	<b>1</b>	<b>16</b>	<b>9</b>	<b>-</b>	<b>25</b>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

## 2. 次级方案 2：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表 29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1	变动	2022	2021	2022
<b>基金会非专用</b>					
员额	835.5	482.3	1 317.8	5	8
非员额	106.8	130.6	237.4		
<b>小计</b>	<b>942.3</b>	<b>612.9</b>	<b>1 555.2</b>	<b>5</b>	<b>8</b>
<b>经常预算</b>					
员额	2 303.7	98.1	2 401.8	17	17
非员额	212.3	149.4	361.7		
<b>小计</b>	<b>2 516.0</b>	<b>247.5</b>	<b>2 763.5</b>	<b>17</b>	<b>17</b>
<b>方案支助</b>					
员额	1 069.4	(531.5)	537.9	8	4
非员额	167.4	(15.0)	152.4		
<b>小计</b>	<b>1 236.8</b>	<b>(546.5)</b>	<b>690.3</b>	<b>8</b>	<b>4</b>
<b>基金会专用</b>					
员额	-	-	-	-	-
非员额	12 742.1	(3 199.0)	9 543.1		
<b>小计</b>	<b>12 742.1</b>	<b>(3 199.0)</b>	<b>9 543.1</b>	<b>-</b>	<b>-</b>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1	变动	2022	2021	2022
<b>技术合作</b>					
员额	–	–	–	–	–
非员额	31 610.1	(5 392.5)	26 217.6		
<b>小计</b>	<b>31 610.1</b>	<b>(5 392.5)</b>	<b>26 217.6</b>	–	–
<b>按类别共计</b>					
员额	4 208.6	48.9	4 257.5	30	29
非员额	44 838.7	(8 326.5)	36 512.2		
<b>小计</b>	<b>49 047.3</b>	<b>(8 277.6)</b>	<b>40 769.7</b>	<b>30</b>	<b>29</b>

表 30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D-1	P-5	P-4	P-3	P-2/1		当地 雇员	其他 职等	
<b>2021</b>									
基金会非专用	2	–	1	1	–	4	1	–	5
经常预算	1	2	3	3	2	11	6	–	17
方案支助	–	1	3	1	–	5	3	–	8
<b>2021 年共计</b>	<b>3</b>	<b>3</b>	<b>7</b>	<b>5</b>	<b>2</b>	<b>20</b>	<b>10</b>	–	<b>30</b>
<b>变动：（减少）/增加</b>									
基金会非专用	–	1	1	1	–	3	–	–	3
经常预算	–	–	1	–	–	1	(1)	–	–
方案支助	–	–	(1)	–	–	(1)	(3)	–	(4)
<b>净变动</b>	–	<b>1</b>	<b>1</b>	<b>1</b>	–	<b>3</b>	<b>(4)</b>	–	<b>(1)</b>
<b>2022</b>									
基金会非专用	2	1	2	2	–	7	1	–	8
经常预算	1	2	4	3	2	12	5	–	17
方案支助	–	1	2	1	–	4	–	–	4
<b>2022 年共计</b>	<b>3</b>	<b>4</b>	<b>8</b>	<b>6</b>	<b>2</b>	<b>23</b>	<b>6</b>	–	<b>29</b>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

### 3. 次级方案 3：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表 31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1	变动	2022	2021	2022
<b>基金会非专用</b>					
员额	867.3	127.3	994.6	8	10
非员额	99.5	152.0	251.5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1	变动	2022	2021	2022
<b>小计</b>	<b>966.8</b>	<b>279.3</b>	<b>1 246.1</b>	<b>8</b>	<b>10</b>
<b>经常预算</b>					
员额	2 030.6	98.1	2 128.7	15	14
非员额	212.3	149.0	361.3		
<b>小计</b>	<b>2 242.9</b>	<b>247.1</b>	<b>2 490.0</b>	<b>15</b>	<b>14</b>
<b>方案支助</b>					
员额	1 008.9	(192.6)	816.3	7	9
非员额	103.0	113.5	216.5		
<b>小计</b>	<b>1 111.9</b>	<b>(79.1)</b>	<b>1 032.8</b>	<b>7</b>	<b>9</b>
<b>基金会专用</b>					
员额	-	-	-	-	-
非员额	5 108.2	17 940.3	23 048.5		
<b>小计</b>	<b>5 108.2</b>	<b>17 940.3</b>	<b>23 048.5</b>	<b>-</b>	<b>-</b>
<b>技术合作</b>					
员额	-	-	-	-	-
非员额	30 375.5	13 821.4	44 196.9		
<b>小计</b>	<b>30 375.5</b>	<b>13 821.4</b>	<b>44 196.9</b>	<b>-</b>	<b>-</b>
<b>按类别共计</b>					
员额	3 906.8	32.8	3 939.6	30	33
非员额	35 898.5	32 176.2	68 074.7		
<b>小计</b>	<b>39 805.3</b>	<b>32 209.0</b>	<b>72 014.3</b>	<b>30</b>	<b>33</b>

表 32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		总计
	D-2	D-1	P-5	P-4	P-3	P-2/1	共计	当地 雇员	其他 职等	
<b>2021</b>										
基金会非专用	-	1	-	1	-	-	2	6	-	8
经常预算	-	-	2	5	4	1	12	3	-	15
方案支助	-	-	1	2	2	-	5	2	-	7
<b>2021 年共计</b>	<b>-</b>	<b>1</b>	<b>3</b>	<b>8</b>	<b>6</b>	<b>1</b>	<b>19</b>	<b>11</b>	<b>-</b>	<b>30</b>
<b>变动：(减少)/增加</b>										
基金会非专用	-	-	-	1	1	-	2	-	-	2
经常预算	-	-	-	(1)	-	-	(1)	-	-	(1)
方案支助	-	-	2	-	(2)	-	-	2	-	2
<b>净变动</b>	<b>-</b>	<b>-</b>	<b>2</b>	<b>-</b>	<b>(1)</b>	<b>-</b>	<b>1</b>	<b>2</b>	<b>-</b>	<b>3</b>
<b>2022</b>										
基金会非专用	-	1	-	2	1	-	4	6	-	10
经常预算	-	-	2	4	4	1	11	3	-	14
方案支助	-	-	3	2	-	-	5	4	-	9
<b>2022 年共计</b>	<b>-</b>	<b>1</b>	<b>5</b>	<b>8</b>	<b>5</b>	<b>1</b>	<b>20</b>	<b>13</b>	<b>-</b>	<b>33</b>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

## 4. 次级方案 4: 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表 33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1	变动	2022	2021	2022
<b>基金会非专用</b>					
员额	855.2	430.4	1 285.6	7	10
非员额	172.2	86.8	259.0		
<b>小计</b>	<b>1 027.4</b>	<b>517.2</b>	<b>1 544.6</b>	<b>7</b>	<b>10</b>
<b>经常预算</b>					
员额	1 711.2	–	1 711.2	11	12
非员额	211.6	231.5	443.1		
<b>小计</b>	<b>1 922.8</b>	<b>231.5</b>	<b>2 154.3</b>	<b>11</b>	<b>12</b>
<b>方案支助</b>					
员额	658.3	258.8	917.1	6	11
非员额	109.8	295.9	405.7		
<b>小计</b>	<b>768.1</b>	<b>554.7</b>	<b>1 322.8</b>	<b>6</b>	<b>11</b>
<b>基金会专用</b>					
员额	–	–	–	–	–
非员额	6 519.3	(1 732.5)	4 786.8		
<b>小计</b>	<b>6 519.3</b>	<b>(1 732.5)</b>	<b>4 786.8</b>	<b>–</b>	<b>–</b>
<b>技术合作</b>					
员额	–	–	–	–	–
非员额	50 954.7	1 144.6	52 099.3		
<b>小计</b>	<b>50 954.7</b>	<b>1 144.6</b>	<b>52 099.3</b>	<b>–</b>	<b>–</b>
<b>按类别共计</b>					
员额	3 224.7	689.2	3 913.9	24	33
非员额	57 967.6	26.3	57 993.9	–	–
<b>小计</b>	<b>61 192.3</b>	<b>715.5</b>	<b>61 907.8</b>	<b>24</b>	<b>33</b>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

表 34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		
	D-2	D-1	P-5	P-4	P-3	P-2/1	共计	当地 雇员	其他 职等	总计
<b>2021</b>										
基金会非专用	–	1	1	1	–	–	3	–	4	7
经常预算	–	–	1	2	3	1	7	–	4	11
方案支助	–	–	1	–	1	–	2	–	4	6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		
	D-2	D-1	P-5	P-4	P-3	P-2/1	共计	当地 雇员	其他 职等	总计
<b>2021 年共计</b>	-	1	3	3	4	1	12	-	12	24
<b>变动：(减少)/增加</b>										
基金会非专用	2	-	-	-	1	-	3	-	-	3
经常预算	-	-	-	1	-	-	1	-	-	1
方案支助	-	-	-	1	(1)	-	-	1	4	5
净变动	2	-	-	2	-	-	4	1	4	9
<b>2022</b>										
基金会非专用	2	1	1	1	1	-	6	-	4	10
经常预算	-	-	1	3	3	1	8	-	4	12
方案支助	-	-	1	1	-	-	2	1	8	11
<b>2022 年共计</b>	<b>2</b>	<b>1</b>	<b>3</b>	<b>5</b>	<b>4</b>	<b>1</b>	<b>16</b>	<b>1</b>	<b>16</b>	<b>33</b>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

## 5. 行政领导和管理

表 35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1	变动	2022	2021	2022
<b>基金会非专用</b>					
员额	2 530.4	114.7	2 645.1	15	16
非员额	239.9	283.5	523.4		
<b>小计</b>	<b>2 770.3</b>	<b>398.2</b>	<b>3 168.5</b>	<b>15</b>	<b>16</b>
<b>经常预算</b>					
员额	1 329.7	-	1 329.7	7	7
非员额	311.1	(125.1)	186.0		
<b>小计</b>	<b>1 640.8</b>	<b>(125.1)</b>	<b>1 515.7</b>	<b>7</b>	<b>7</b>
<b>方案支助</b>					
员额	620.8	554.4	1 175.2	6	12
非员额	132.4	84.3	216.7		
<b>小计</b>	<b>753.2</b>	<b>638.7</b>	<b>1 391.9</b>	<b>6</b>	<b>12</b>
<b>基金会专用</b>					
员额	-	-	-	-	-
非员额	-	983.2	983.2		
<b>小计</b>	<b>-</b>	<b>983.2</b>	<b>983.2</b>	<b>-</b>	<b>-</b>
<b>按类别共计</b>					
员额	4 480.9	669.1	5 150.0	28	35
非员额	683.4	1 225.9	1 909.3	-	-
<b>小计</b>	<b>5 164.3</b>	<b>1 895.0</b>	<b>7 059.3</b>	<b>28</b>	<b>35</b>

表 36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1	共计	国家	当地 雇员	其他 职等	总计
<b>2021</b>													
基金会非专用	-	1	1	1	2	4	1	1	11	-	4	-	15
经常预算	1	-	-	1	2	-	-	-	4	-	1	2	7
方案支助	-	-	-	-	-	1	1	-	2	-	4	-	6
<b>2021 年共计</b>	<b>1</b>	<b>1</b>	<b>1</b>	<b>2</b>	<b>4</b>	<b>5</b>	<b>2</b>	<b>1</b>	<b>17</b>	<b>-</b>	<b>9</b>	<b>2</b>	<b>28</b>
<b>变动： (减少)/增加</b>													
基金会非专用	-	-	-	-	-	1	-	-	1	-	-	-	1
经常预算	-	-	-	-	-	-	-	-	-	-	-	-	-
方案支助	-	-	-	-	1	2	1	-	4	1	1	-	6
<b>净变动</b>	<b>-</b>	<b>-</b>	<b>-</b>	<b>-</b>	<b>1</b>	<b>3</b>	<b>1</b>	<b>-</b>	<b>5</b>	<b>1</b>	<b>1</b>	<b>-</b>	<b>7</b>
<b>2022</b>													
基金会非专用	-	1	1	1	2	5	1	1	12	-	4	-	16
经常预算	1	-	-	1	2	-	-	-	4	-	1	2	7
方案支助	-	-	-	-	1	3	2	-	6	1	5	-	12
<b>2022 年共计</b>	<b>1</b>	<b>1</b>	<b>1</b>	<b>2</b>	<b>5</b>	<b>8</b>	<b>3</b>	<b>1</b>	<b>22</b>	<b>1</b>	<b>10</b>	<b>2</b>	<b>35</b>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

## 6. 决策机关

表 37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1	变动	2022	2021	2022
<b>基金会非专用</b>					
员额	147.5	(2.7)	144.8	1	1
非员额	681.7	(198.3)	483.4		
<b>小计</b>	<b>829.2</b>	<b>(201.0)</b>	<b>628.2</b>	<b>1</b>	<b>1</b>
<b>经常预算</b>					
员额	558.5	-	558.5	5	5
非员额	31.7	-	31.7		
<b>小计</b>	<b>590.2</b>	<b>-</b>	<b>590.2</b>	<b>5</b>	<b>5</b>
<b>方案支助</b>					
员额	-	-	-	-	-
非员额	675.0	(400.5)	274.5		
<b>小计</b>	<b>675.0</b>	<b>(400.5)</b>	<b>274.5</b>	<b>-</b>	<b>-</b>
<b>按类别共计</b>					
员额	706.0	(2.7)	703.3	6	6
非员额	1 388.4	(598.8)	789.6		
<b>小计</b>	<b>2 094.4</b>	<b>(601.5)</b>	<b>1 492.9</b>	<b>6</b>	<b>6</b>

**表 38**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		总计
	D-1	P-4	P-3	共计	当地雇员	其他职等	
<b>2021</b>							
基金会非专用	-	-	1	1	-	-	1
经常预算	1	-	1	2	3	-	5
<b>2021 年共计</b>	<b>1</b>	<b>-</b>	<b>2</b>	<b>3</b>	<b>3</b>	<b>-</b>	<b>6</b>
<b>变动：（减少）/增加</b>							
基金会非专用	-	-	-	-	-	-	-
经常预算	-	-	-	-	-	-	-
<b>净变动</b>	<b>-</b>	<b>-</b>	<b>-</b>	<b>-</b>	<b>-</b>	<b>-</b>	<b>-</b>
<b>2022</b>							
基金会非专用	-	-	1	1	-	-	1
经常预算	1	-	1	2	3	-	5
<b>2022 年共计</b>	<b>1</b>	<b>-</b>	<b>2</b>	<b>3</b>	<b>6</b>	<b>-</b>	<b>6</b>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

## 7. 方案支助

**表 39**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1	变动	2022	2021	2022
<b>基金会非专用</b>					
员额	1 781.1	129.8	1 910.9	15	17
非员额	384.2	103.9	488.1		
<b>小计</b>	<b>2 165.3</b>	<b>233.7</b>	<b>2 399.0</b>	<b>15</b>	<b>17</b>
<b>经常预算</b>					
员额	1 102.9	-	1 102.9	7	7
非员额	19.1	-	19.1		
<b>小计</b>	<b>1 122.0</b>	<b>-</b>	<b>1 122.0</b>	<b>7</b>	<b>7</b>
<b>方案支助</b>					
员额	2 142.4	(123.5)	2 018.9	16	20
非员额	2 006.9	1 626.8	3 633.7		
<b>小计</b>	<b>4 149.3</b>	<b>1 503.3</b>	<b>5 652.6</b>	<b>16</b>	<b>20</b>
<b>按类别共计</b>					
员额	5 026.4	6.3	5 032.7	38	44
非员额	2 410.2	1 730.7	4 140.9	-	-
<b>小计</b>	<b>7 436.6</b>	<b>1 737.0</b>	<b>9 173.6</b>	<b>38</b>	<b>44</b>

表 40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D-1	P-5	P-4	P-3	P-2/1		国家	当地 雇员	总计
<b>2020</b>									
基金会非专用	1	–	1	5	–	7	–	8	15
经常预算	–	1	3	1	–	5	–	2	7
方案支助	–	–	5	5	2	12	–	4	16
<b>2020 年共计</b>	<b>1</b>	<b>1</b>	<b>9</b>	<b>11</b>	<b>2</b>	<b>24</b>	<b>–</b>	<b>14</b>	<b>38</b>
<b>变动：（减少）/增加</b>	–	–	–	–	–	–	–	–	–
基金会非专用	–	–	2	–	–	2	–	–	2
经常预算	–	–	–	–	–	–	–	–	–
方案支助	–	–	–	(2)	–	(2)	1	5	4
<b>净变动</b>	<b>–</b>	<b>–</b>	<b>2</b>	<b>(2)</b>	<b>–</b>	<b>–</b>	<b>1</b>	<b>5</b>	<b>6</b>
<b>2021</b>									
基金会非专用	1	–	3	5	–	9	–	8	17
经常预算	–	1	3	1	–	5	–	2	7
方案支助	–	–	5	3	2	10	1	9	20
<b>2021 年共计</b>	<b>1</b>	<b>1</b>	<b>11</b>	<b>9</b>	<b>2</b>	<b>24</b>	<b>1</b>	<b>19</b>	<b>44</b>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

## 附件一

## 为执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相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1. 行预咨委会在报告（2019年）第3和第4段中建议，人居署本应在供执行局审议的工作方案和预算报告中列入关于计划将七个次级方案改为四个次级方案的信息，相信人居署今后的报告将包括关于2020–2023年战略计划目标和成果的详细情况。	状态：已执行、正在执行 人居署发表了以下报告： 执行主任关于人居署2020–2023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进展情况的报告：成果框架草案 (HSP/EB.2020/9/Rev.1)
2. 行预咨委会在报告（2019年）第5段中指出必须跟踪战略计划执行情况，以确保注重成果和影响，并期待下一份报告提供关于新战略计划执行进展情况的报告。	状态：已执行、正在执行 人居署发表了以下报告： 执行主任关于人居署2020–2023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进展情况的报告：成果框架草案 (HSP/EB.2020/9/Rev.1)
3. 行预咨委会在报告（2019年）第6段指出，联合检查组提议2019年开始一项关于人居署管理和行政的评价，至2020年结束。应人居署管理层的请求，评价已重新安排到2020–2021年，以便评估自2018年人居署改革以来启动的变革进程。	状态：正在进行 人居署已于2021年第一季度开始对人居署的管理和行政进行评价。
4. 行预咨委会在报告（HSP/EB.2020/22/Add.1）第11段建议人居署进一步努力调动资源和开展外联活动，以期增加对基金会的非专用捐款。	状态：已执行、正在执行 执行主任的报告提供了最新情况：2020–2023年期间战略计划的执行进展情况：资源调动战略草案 (HSP/EB.2020/12/Rev.1)。2020年10月27日至29日人居署执行局第二次会议的决定（HSP/EB.2020/29）中核准了该战略。
5. 行预咨委会在报告（HSP/EB.2020/22/Add.1）第17段建议，执行主任的下一份报告将介绍人居署为应对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带来的挑战而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进展中得出的最新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	状态：已执行、正在执行 执行主任的报告提供了关于2019冠状病毒病影响的最新情况；此外，人居署还编写了以下报告： 关于加强贫民窟和非正规城市住区的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条件以应对2019冠状病毒病的临时技术说明。 由人居署和儿基会编制： <a href="https://unhabitat.org/sites/default/files/2020/05/UN-Habitat-unicef_wash_technical_note-urban_wash_for_covid_in_informal_settlements.pdf">https://unhabitat.org/sites/default/files/2020/05/UN-Habitat-unicef_wash_technical_note-urban_wash_for_covid_in_informal_settlements.pdf</a> 2019冠状病毒病的空间规划准则： <a href="https://unhabitat.org/sites/default/files/2020/11/covid19_spatialplanning_eng1.pdf">https://unhabitat.org/sites/default/files/2020/11/covid19_spatialplanning_eng1.pdf</a> 战略指导：加强固体废物管理以应对2019冠状病毒病： <a href="https://unhabitat.org/sites/default/files/2020/05/UN-Habitat_strategy_guidance_swm_reponse_to_covid19.pdf">https://unhabitat.org/sites/default/files/2020/05/UN-Habitat_strategy_guidance_swm_reponse_to_covid19.pdf</a> 2020年9月的2019冠状病毒病应对活动报告 <a href="https://unhabitat.org/sites/default/files/2020/10/COVID-19_response_report_web26.10.20.pdf">https://unhabitat.org/sites/default/files/2020/10/COVID-19_response_report_web26.10.20.pdf</a>
6. 行预咨委会在报告（HSP/EB.2020/22/Add.1）第18段建议，在今后的报告中将继续提供相关信息（审计委员会和行预咨委会的建议）（见HSP/EB.1/2/Rev.1/Add.1，第23段）。	状态：已执行、正在执行 本执行主任报告所载附件说明了执行审计委员会和行预咨委会的建议的情况。

## 附件二

## 为执行审计委员会相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A/74/323/Add.1: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所载建议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a) 在执行阶段之前查明可能影响项目执行的风险，以最大限度地减少预期效益延迟对所涉社会的负面影响；(b) 规划和管理外地办事处专家的招聘进程，以确保及时配备充足的人员，提高项目绩效。</p> <p>2015 年 A/71/5/Add.9，第二章，第 54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采取了以下行动，以减轻项目无法及时启动的风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2020 年设立的项目审查委员会更新了职权范围，以确保项目与人居署四个新次级方案的关联性，以及对每个次级方案的预期贡献；</li> <li>2. 修订了现金管理方法，以确保收到的项目资金及时用于项目。2020 年年终未动用存款低于 200 000 美元；</li> <li>3. 将在 2021 年前两季度为重点项目人员编制名册。</li> </ol> <p>这项建议正在继续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a) 开展企业资源管理方面的提高认识培训，使国家办事处工作人员能够获得有效实施企业风险管理所需的技能和知识；(b) 根据人居署的企业风险管理准则编制风险登记册，汇总所有重要风险和应对战略，以减轻项目执行中的风险。</p> <p>2016 年 A/72/5/Add.9，第二章，第 13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注意到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a) 根据其 2014–2019 年战略目标制定战略，尽量削减咨询费用；(b) 将尽量减少顾问费用纳入成果框架，加以定期跟踪和报告。</p> <p>2016 年 A/72/5/Add.9，第二章，第 23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认为，咨询服务是满足项目具体需求的适当方法，将继续评估利用临时或定期任用来满足的项目的较长期的持续需求。这项建议仍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加强对有条件协议所供资的执行项目的监测，以确保在履行条款后实现收入，并减少财务报表中的负债金额。2016 年 A/72/5/Add.9，第二章，第 74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对包含有条件负债的资助项目实施季度监测。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a) 确保为在国家和区域两级负责资源调动的所有工作人员举办能力建设方案；(b) 根据捐助方关系和收入战略成果框架的要求，制定政策准则并将之分发给区域和国家办事处。</p> <p>2017 年 A/73/5/Add.9，第二章，第 15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正在与区域主任协调执行由执行局于 2020 年 10 月核准的资源调动战略。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并将向审计委员会提供证明文件，以供核查和结束该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按照其基于项目的管理政策的要求，确保在签署供资协议之前，项目文件的实质性和财务方面得到项目咨询组的审查和批准。</p> <p>2017 年 A/73/5/Add.9，第二章，第 19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与 2020 年成立了方案/项目审查委员会，由副执行主任担任主席，取代了项目咨询组。记录了 2020 年向项目审查委员会提交的所有项目及相关的议事录。人居署实施了一项控制机制，以确保不再延续过去的做法。将向审计委员会提交这些资料，以供核实和结束该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确保任何资产转移都有文件证明，以减少资产流失的风险。</p> <p>2017 年 A/73/5/Add.9，第二章，第 22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将向审计委员会提交证明文件，以供核查和结束。</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a) 确保按时向执行伙伴发放资金，以便能在预定期限内完成计划开展的活动；</p>	<p>状态：已执行</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b) 按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国家办事处的提议，为处于紧急状态和高度优先国家订立基于风险的快速支付流程。</p> <p>2017年 A/73/5/Add.9，第二章，第 32 段</p>	<p>根据上文提到的关于改进捐款协议现金使用情况的建议，已经改进了执行合作协议规定的付款条款与条件的能力。人居署得以在 2020 年快速实施 2019 冠状病毒病和其他人道主义应急项目。人居署将向审计委员会提交证明文件，以供核实和结束该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确保哥伦比亚和巴西的国家办事处：(a) 找好更安全的地点存储备份，便于工作人员在灾害发生时使用；(b) 制定灾后恢复和业务连续性计划。</p> <p>2017年 A/73/5/Add.9，第二章，第 44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作为联合国组织战略的一部分，人居署在内罗毕办事处信通技术小组的支持下，在 2020 年第一季度将所有关键数据转移到云端。这是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能够继续开展业务的一个关键因素。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并将向审计委员会提供证明文件，以供核查和结束该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为新的枢纽安排确立管理结构和行政政策及程序，以便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枢纽业务的日常管理提供指导。</p> <p>2017年 A/73/5/Add.9，第二章，第 51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遵守关于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行政指示（ST/AI/2013/4），利用名册甄选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确保有能力和有经验的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获得甄选。</p> <p>2017年 A/73/5/Add.9，第二章，第 55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通过管理、咨询与合规处人力资源科提供的额外咨询服务，继续与所有司处长合作，适当使用联合国秘书处合同人员，以及开发署和项目署的服务人员。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并将向审计委员会提供证明文件，以供核查和结束该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a) 遵守成果管理制政策关于报告的要求，将逻辑框架分析纳入进度报告；(b) 根按照核定的两年期工作方案编制各项活动的年度工作计划。</p> <p>2017年 A/73/5/Add.9，第二章，第 59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在 2020 年 10 月 27 日至 29 日的执行局第二次会议上提供了关于 2020–2023 年期间人居署战略计划的报告：成果框架草案（HSP/EB.2020/9/Rev.1），并将每年提交该报告。方案审查委员会将确保将所有项目提案纳入联合国逻辑框架。人居署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将于 2021 年完成。</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对与赠款相关的登记册进行完整的分析，特别是对审计委员会观察到的情况进行分析。作为分析的一部分，人居署应查明交付给执行伙伴和从有条件协定收到的金额的现状，对已签署的协定进行合规审查，并且如适用，则要求偿还根据这些协定提供的资源，同时更正会计交易记录。</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21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在 2020 年期间继续完成所有已结束业务的赠款的财务结算，包括审查无法收回的应收款并进行减记。在 2020 年开始对所有合作执行伙伴赠款协议进行审查，这项工作将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完成。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评估预支账户减值准备金的适用情况。</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22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正在完成对执行伙伴合作协定的全面审查，并将执行所有适用的核销。这项工作计划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这项建议仍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联大第 67/226 号决议，建立适用于该实体所有单位的全额费用回收框架和方法，并通知各中心和办事处须予适用。</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42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注意到该建议所指的大会决议，该决议要求联合国各组织确保不得用经常预算或人居基金会的非专用资源来补贴专用信托基金项目的活动。在 2020 年，人居署确保专款项目的所有共同事务费都作为直接成本计入各个项目。这项建议已经部分执行。人居署将在 2021 年评价通过成本分摊为总部外架构内的区域和多国办事处提供资金的各种选择，并将其列入未来的捐款协议。这项建议正在继续执行。</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在项目应计和问责系统中保留每个项目的详细文件记录，以便支持执行项目和追踪相应的进展情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已开始实施“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综合方案管理报告（IPMR）模块将于 2021 年第二季度完成。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改进项目制管理政策第 36 段规定的与更新的信息相关的控制措施。</p> <p>2018 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54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已开始实施“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综合方案管理报告模块将于 2021 年第二季度完成。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将所有项目的中期评价和（或）结项评价纳入项目应计和问责系统。</p> <p>2018 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62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这项建议已被计划中的“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的综合方案管理报告模块所取代，需要审查项目应计和问责系统对评价活动进行监测所需的补充功能。这项建议仍正在执行，需要等待“团结”项目综合方案管理报告模块的全面实施。</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改进项目制管理政策第 19 段规定的与评价报告相关的控制措施。</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在 2021 年 10 月 27 日至 29 日的执行局第二次会议上向执行局提交了以下关于评价的报告： 执行主任关于人居署 2014–2019 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情况最终评价的报告（HSP/EB.2020/23/Add.1）； 2014–2019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评价（HSP/EB.2020/INF/6） 方案审查委员会根据人居署的项目评价政策，确保提交的所有项目得到评价，包括为外部评价提供资金。 人居署将向审计委员会提交证明文件，以供核实和结束该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更新《项目制管理政策》和《项目应计和问责系统准则和手册》等内部手册，明确说明“团结”系统及其扩展部分是该实体履行各项职责的支持系统。</p> <p>2018 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6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计划在 2021 年第二季度实施“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综合方案管理报告模块。这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对咨询人牵头或支助项目的相关费用进行审查。</p> <p>2018 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77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方案管理干事审查和认证所有与项目有关的支出，以确保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进行财务监督。人居署将向审计委员会提交证明文件，以供核实和结束该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作为该审查的一部分，人居署应要求将差旅费重新分类并更正会计事项记录。</p> <p>2018 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78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与内罗毕办事处预算和财务管理处合作发布了标准作业程序，以确保“团结”系统正确记录咨询人的差旅费。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并将提供证明文件，以供核查和结束该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加强费用鉴别和重新分类措施，明确各项控制措施的范围和频率。</p> <p>2018 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79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根据先前的建议，随着对咨询人差旅实施标准作业程序，今后不再需要调整账目。人居署将继续监测所需的调整，以加强标准作业程序。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并将提供证明文件，以供核查和结束该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根据 2017 年《项目周期程序手册》的规定对墨西哥城中心</p>	<p>状态：正在执行</p> <p>这项建议在 2020 年受到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影响，将在 2021 年继续执行。人员的旅行仍然受到非</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季度差旅计划的编制工作进行调整，以确保旅行得到适当授权。</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87 段</p>	<p>常严格的限制。应当指出，实施“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的综合方案管理报告模块将为监测今后讲习班的旅行计划提供便利。基于上述情况，这项建议被认为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和《联合国采购手册》，尽可能及时准确地为后续期间编制全面的年度购置计划，同时考虑到其区域办事处、国家办事处和中心。</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95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已在 2021 年完成了 2021 年年度需求计划的提交工作。今后这项工作将成为每年一次的流程。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并将向审计委员会提供证明文件，以供核查和结束该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每一行政层级按照该组织制定的企业风险管理实施准则，编拟全面的风险目录。</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10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便利并核准各区域办事处制定的风险文件，从而更全面地反映影响该区域的困难和风险因素以及减少当地风险的方法。</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108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注意到总部外架构正在实施。这项建议正在继续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为里约热内卢中心作出必要的努力，根据所需条件缔结经双方签署的租赁协定。</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115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审查以前支付给里约热内卢市佩雷拉·帕苏斯研究所的租赁相关付款，并澄清付款的法律依据。</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116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没有提供这方面的证明文件。考虑到秘书长的报告（从中可以了解到这项建议正在执行过程中），这项建议被认为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加强工作人员年假监测工作，确保所有年假在休假前都提交了休假请求并获得主管批准。</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12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注意到这项建议仍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及时定期审查休假制度，以排查缺勤情况，并根据情况在工作人员月薪中扣除相关费用。</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128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管理层设计适当的机制，确保该实体和监督厅之间更好地协调，以便完整、全面地报告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132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在 2020 年积极配合监督厅对所有方面进行的核查。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并将向审计委员会提供证明文件，以供核查和结束该建议。</p>
<p>对在法律上可以强制执行的协议制订充分的控制措施，以便在协议产生约束力的当年对自愿捐助进行正确的会计核算；</p> <p>2019年 A/75/5/Add.9，第 19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制定了一系列控制核对措施，以确保收入确认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并将向审计委员会提供证明文件，以供核查和结束该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斯里兰卡和阿富汗国家办事处以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遵守执行伙伴政策，在到期日前延长合作协议及其修正案，从而避免协议出现空档期。</p> <p>2019年 A/75/5/Add.9，第 55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柬埔寨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国家办事处以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确保按照协议，及时向执行伙伴发放资金和支付分期付款。</p> <p>2019年 A/75/5/Add.9，第 56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阿富汗、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菲律宾国家办事处以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确保遵守完成交付成果的最后期限，并及时按计划支付分期付款，以便更好地与执行伙伴按计划执行项目。</p> <p>2019年 A/75/5/Add.9，第 5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斯里兰卡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采取措施，依照协议的硬性规定，妥为核准给执行伙伴的付款，付款应在提出付款请求前或提出时收到。</p> <p>2019年 A/75/5/Add.9，第 58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菲律宾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以及人居署总部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审查并在正式文书中明确规定社区协议的最高金额。</p> <p>2019年 A/75/5/Add.9，第 7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阿富汗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发布一份正式文件，为非联合国实体约聘的人员提供准则，以确保这些实体执行恰当的招聘程序。</p> <p>2019年 A/75/5/Add.9，第 88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阿富汗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对非联合国实体进行监测，确保该实体执行恰当的招聘程序。</p> <p>2019年 A/75/5/Add.9，第 108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菲律宾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与开发署合作，确保个体订约人按时间表提供合同规定的商定交付成果。</p> <p>2019年 A/75/5/Add.9，第 119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确保遵守内罗毕工作地点制定的正式工作时间表，按照 UNON/IC/2015/07 号情况通报和其他适用指示计算应予以补假和应付加班费的加班。</p> <p>2019年 A/75/5/Add.9，第 150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审查并纠正错误计算应予补假、按错误时间表支付加班费和超出既定标准支付加班费的情况。</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51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规范周五午休时间，以确保正确计算加班时间。</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52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审查每月加班量，重点是超过 40 小时许可限度的加班量，并要求每当超过这一上限时都要获得特别批准。</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53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努力通过“团结”系统及时进行年假的申请和批准，以便年假在使用前得到批准。</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64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改进“团结”系统的监测流程，定期及时审查工作人员年假，避免出现使用后申请和批准年假的情况。</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65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 ST/SGB/2019/2 号秘书长公报，通过授权在线门户网站确定工作人员的授权，解决所发现的与指定的“团结”系统角色不一致的问题。</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75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安保联络干事工作手册和“团结”系统角色指南调整有冲突的角色，以遵守正确的职责分离。</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83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酌情定期审查联合国秘书处系统访问权限控制信通技术技术程序中规定的“团结”系统角色。</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84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依照 SC119 号“团结”系统财务管理概览课程，更新“团结”系统设备报告所载信息，为每项物品指定地点和（或）负责用户。</p> <p>2019 年 A/75/5/Add.9，第 195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指定负责业务设备的工作人员应为人居署工作人员。</p> <p>2019 年 A/75/5/Add.9，第 196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总部采取措施，监测恰当登记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的资本化和处置的情况，时间应从主体收到资产并根据相应交付单中显示的信息或在批准处置时算起。</p> <p>2019 年 A/75/5/Add.9，第 20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联合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交付原则问题总体指南中的交付原则以及《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第 71 段，考虑在资产可供使用时对其开始进行折旧处理。</p> <p>2019 年 A/75/5/Add.9，第 208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与总部协调，探讨逐渐淘汰标准成本法的可能性，使其会计核算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关于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资产估值的规定。</p> <p>2019 年 A/75/5/Add.9，第 215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与总部协调，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的规定，对一般资产和虽已提足折旧、但仍在使用的资产的残值进行定期复核，特别是适当设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残值。</p> <p>2019 年 A/75/5/Add.9，第 21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斯里兰卡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评估并确定如何处置不计划分配给既有项目的三辆车。评估还应包括已提足折旧的车辆。</p> <p>2019 年 A/75/5/Add.9，第 23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斯里兰卡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改进已采取的措施，确保待用车辆状况良好。这是指适当保养（其中应当包括实施车辆例行常规检查），妥善存放。</p> <p>2019 年 A/75/5/Add.9，第 238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加强对付款程序的监测，避免因缺乏先决条件文件而暂不付款。</p>	<p>状态：正在执行</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2019 年 A/75/5/Add.9, 第 247 段</p> <p>审计委员会建议菲律宾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将使用粮农组织提供的工作空间一事正式确定下来。</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 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 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 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2019 年 A/75/5/Add.9, 第 258 段</p>	<p>状态: 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 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 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 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 菲律宾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与开发署合作, 改进对租赁协议的监测进程, 以适当、及时地执行协议, 避免在设施的使用上出现任何不一致的地方。</p>	<p>状态: 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 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 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 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2019 年 A/75/5/Add.9, 第 267 段</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确保及时遵守公务差旅方面的要求, 特别是在差旅开始前及时批准, 在差旅结束后提交差旅费用报告, 包括记录未遵守这些要求的例外情形。</p>	<p>状态: 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 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 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 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2019 年 A/75/5/Add.9, 第 281 段</p>	<p>状态: 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 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 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 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定期举行信通技术委员会会议, 以落实 ST/SGB/2003/17 号秘书长公报和信通技术委员会职权范围确立的目标和宗旨。</p>	<p>状态: 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 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 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 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p>2019 年 A/75/5/Add.9, 第 292 段</p>	<p>状态: 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关切地注意到, 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 由于我们的资金限制和在满足业务需要方面的优先次序, 我们未能有效地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人居署执行主任已将此作为 2021 年的优先事项。这项建议正在执行。</p>

### 附件三

## 2022 年组织结构和员额配置

